

**CHWT**  
**宏 伟 泰**  
**HONG WEI TAI**

**宏伟泰**  
**NEEQ :836714**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GuangDong HongWeiTai Seiko Industrial Co.,Ltd )**



**年度报告**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 年 3 月，公司正式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2015 年 10 月通过认定，2016 年 3 月颁发证书）。



2016 年 4 月 13 日，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6 年 5 月 13 日，公司上市挂牌仪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有限公司隆重举行！出席本次仪式的嘉宾有长安镇政府副镇长李福笑女士，长安镇政府金融办公室股长陈建新先生，公司董事长朱革飞先生，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陈伟民先生，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林强先生，北京正达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投管部总经理胡晓波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东莞市祥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郑恺先生，公司投资人、湖南联合国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支绍云先生，四川艾普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朱勤学先生。

##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9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本、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融资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宏伟泰、股份公司、公司	指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指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 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产品结构过于单一的市场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产品为液晶电视模组五金系列产品，公司凭借质量控制、生产工艺和产品成本等方面的竞争优势，赢得了一定的优质客户资源，与之建立了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但同时公司也注意到产品结构过于单一，主要客户集中在电视机行业。如果电视机行业出现较大波动，公司发展也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租赁生产厂房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厂房和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本公司向莫满发承租位于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增田村横中路5号的3处房产，其中2处房产租赁存在瑕疵，一处房产用途为住宅；另一处房产，由于出租方建设手续不全，未能取得房产证。上述房产租赁存在瑕疵，存在出租方被相关主管机构勒令停止出租而导致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和厂房需要搬迁的风险。在租赁前述未取得房产证的厂房期间，出租方进行了扩建改造，公司承担了其中400万元工程款，主要是用于新建厂房中因公司特殊要求产生的建设及改造成本；同时为了保证租赁房产的稳定，以及获得相对略低的市场价格，公司预付到2019年12月份的房租。上述款项，若莫满发经营失败，或

	在租赁合同期限未满足时因其他因素需公司搬出，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期末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为 2,730.6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5.33%，存货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而公司毛利率较低，2016 年毛利率为 18.05%，虽然公司都是以销定产，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未来如果存货明显下跌，公司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826.5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6.22%，应收账款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2016 年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占比为 72.69%，欠款客户较为集中。公司应收账款均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公司客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往未发生拖欠货款的情况，公司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对单一客户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前五大客户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85.43%，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且对单一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风险。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美士富、创维、璨宇光学等下游知名厂商，且公司产品质量稳定，与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但如果公司的核心客户在经营上出现较大风险，或者核心客户因某种原因减少或终止与本公司的合作，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为此，公司在维护老客户关系及现有业务的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及新的业务。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作为五金制品生产加工型企业，冲压机械作业具有事故多发性和较大危险性的特点，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将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公司除了对员工不定期的进行安全培训、重要岗位逐步实行自动化，用机械手代替人工作业外，还为每位员工缴纳工伤保险。为了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杜绝、防患安全事故发生，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份导入工贸企业三级安全标准化评审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工贸企业三级安全标准化评审的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努力打造平安企业。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虽然公司从制度、人员培训、安全设备与措施等诸多方面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并严格执行，仍存在安全生产的风险。
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精密模具、五金冲压产品生产与销售的企业，随着精密模具产业日益受到国家的重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技术人才和核心技术对企业的发展尤为重要。目前，虽然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拥有 2 名核心人才，但公司拥有高学历人数较少，在人力资源储备方面与国内先进大型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在模具开发、产品设计、

	生产加工及营销方面的人力资源储备仍有待进一步加强。
公司存在诉讼、被处滞纳金及罚款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已决诉讼共 6 项（其中 5 项诉讼均已调解结案，另外 1 项诉讼公司作为原告方已获得胜诉判决书），未决诉讼 2 项（经律师评估分析，未决诉讼给公司形成或有负债及财务影响、经营影响的风险较小）。上述已决及未决诉讼涉诉总金额为 413.84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涉诉金额为 162.85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的涉诉金额为 250.99 万元。虽然涉诉金额只占净资产的 4.75%，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公司仍然存在诉讼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延迟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情况。2016 年公司因延迟缴纳税收、社保产生滞纳金共计 100,196.73 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质量问题被客户扣款的情况，产生质量扣款金额为 149,516.00 元。
收入具有季节性	公司主要客户为液晶电视生产商和液晶背光模组生产商，由于春节前是电视的销售旺季，液晶电视生产商都会提前在年底备货，因此受下游客户的影响，公司第四季度收入高于其他季度收入，收入具有季节性。
公司治理风险	报告期内，原董事会秘书因个人原因离任，新任董事会秘书对关联交易的定义理解不够，导致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和担保的关联交易发生时，未及时履行审议确认程序和信息披露，虽然事后进行了补充审议确认和信息披露，且未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但此情况的存在反映出公司在治理上存在缺陷，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股权质押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革飞将其持有的 14,50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2.97%）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出质人（股东朱革飞）为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质押权人）申请融资贷款壹仟万元提供担保。本次股权质押不直接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目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但是如果主合同到期，公司发生偿付风险，质权人行使全部质押权，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本期重大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新增股权质押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革飞将其持有的 14,50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2.97%）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出质人（股东朱革飞）为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质押权人）申请融资贷款壹仟万元提供担保。本次股权质押不直接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目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但是如果主合同到期，公司发生偿付风险，质权人行使全部质押权，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HongWeiTai Seiko Industrial Co.,Ltd
证券简称	宏伟泰
证券代码	836714
法定代表人	朱革飞
注册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增田村横中路 5 号
办公地址	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增田村横中路 5 号
主办券商	华创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中华北路 216 号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永萍、卢桂凤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夏必杰
电话	0769-87085877
传真	0769-87085600
电子邮箱	xiabijie@gdchwt.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wtgf.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增田村横中路 5 号 52388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04-13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金属制品业(C33)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液晶电视模组五金系列产品（LCD 模组五金件、LED 超薄电视五金件），手机、上网本屏蔽罩及五金组件，DVD、DVB 机箱，电脑机箱，五金模具，五金冲压产品研发、加工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44,000,00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朱革飞
实际控制人	朱革飞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1900730466478A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41900730466478A	否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730466478A	否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7,206,627.21	71,576,186.82	21.84%
毛利率	18.05%	12.05%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1,675.96	81,127.56	3,489.0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4,973.08	28,212.86	9,91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40%	0.1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0%	0.05%	-
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0	2,658.33%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07,789,458.48	101,664,976.50	6.02%
负债总计	20,644,664.29	17,431,858.27	18.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144,794.19	84,233,118.23	3.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8	1.91	3.46%
资产负债率	19.15%	17.14%	-
流动比率	359.66%	372.74%	-
利息保障倍数	8.55	1.20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4,804.43	-20,013,215.24	-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3	2.30	-
存货周转率	2.92	3.08	-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02%	36.3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84%	-19.07%	-
净利润增长率%	3,489.01%	-46.50%	-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4,000,000	44,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929.67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146,070.33</b>
所得税影响数	-59,367.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86,702.88</b>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分析

#### (一) 商业模式

公司依托五金冲压多年加工经验，在掌握核心技术工艺和自主模具开发的基础上，根据客户采购计划及其提供的产品图纸和产品质量标准，主要从事液晶电视等模组背光板、底座等五金结构件的加工与销售。公司现有业务开展以及所形成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为公司领先的业内生产技术。公司成立以来，已经形成了成熟的研发、采购、加工、销售的商业模式。公司商业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 (一)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公司下设模具研发制作中心，该中心是由一支由 20 多名行内资深技术人员组成的专业技术团队。公司采用先进的设计软件、配备有 CNC 加工中心、慢走丝等先进的模具加工设备，立足精密制造，整合精密模具设计、制造技术，模具制造工艺精良。公司的研发体系主要包括产品的设计、模具的设计以及产品的验证三个模块。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公司研发、生产所用的物料均通过采购部门系统采购。采购模式为配合生产定制化采购，公司主要采购流程为：先由市场部接订单，分管领导组织工程部和设计部根据订单要求设计图纸和备料单，由主管领导审批核准后将采购清单移交采购部进行供应商询价采购。采购部再根据同类原材料各家供应商的报价，在保证原材料同等品质合格的前提下，选择最低报价的供应商采购。公司对生产需求计划、合同签订、收货、检验、付款、供应商选择及评估等环节进行全面管理，形成完善的采购体系。

##### (三) 生产加工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采购计划及其提供的产品质量标准进行生产加工。物控部围绕产品质量、成本和交货期等方面的目标，制定原辅材料需求计划和生产作业计划，经总经理综合平衡后批准执行，生产内部采用以调度为中心的生产指挥系统，组织、控制及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具体活动和资源，与技术和质量部门实施职能管理相结合的生产方式，现场执行 6S 管理。公司装备有 400T 双轴 6 工位机械手自动线 1 条、200T 双轴 6 工位机械手自动线 1 条、250T 单轴手动线 2 条、25T-400T 各类冲床数十台、全自动超声波清洗线 2 条；月产能超过 30 万套大尺寸 CCFL、LED 模组背板五金件、100 万套中小尺寸 CCFL、LED 模组背板五金件；自动化的高端生产设备满足了产品的高精度要求、全自动的超声波清洗线和 10 万等级的无尘车间为产品的洁净度提供了有效保障。公司按照采购、供应商管理作业流程规定确定外协加工价格，外协生产主要为冲压，模具开发、制作等关键核心环节仍由公司独立自主完成。公司外协生产产品占比不大。因此，外协生产是对公司生产的补充，处于整个生产环节的次要地位。

##### (四) 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直接面向终端客户，根据客户整机产品设计需求提供与之配套的结构件产品，通过对客户真实及潜在需求的深入了解，为客户提供精密的高品质结构件产品。公司销售时由销售经理了解客户的实际需求，并根据公司内部成本核算，参与客户招标，与客户确定销售产品的品种、价格、数量、交货时间等，按照公司业务流程签订供货合同。对于创维等大型家电企业，公司通过登录其网上采购系统，获取电子订单。

1、客户的获取方式。公司销售订单获取途径：老客户介绍、客户端提供资讯等途径获得客户的需求信息。随后，市场部业务人员会通过直接交谈、电话沟通、邮件交流、拜访客户等途径与客户建立联系，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并将客户需求信息记录并确认。双方达成开模合作意向后，由公司安排工程、设计、模具等相关部门进行模具制作、打样、送样、小批

量、中批量、大批量交货。

2、客户的交易背景、定价政策和销售方式。公司目前的客户如创维等均是生产和销售液晶电视的知名家电品牌。公司在开展合作前会充分评估客户安全性。公司目前产品的价格多由客户招投标方式确定，公司通过积极的改善内部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改善服务效率，降低采购成本和销售成本等方式，以业内合适的价位博得客户信赖和长期的支持。凭着多年来在行业积累的口碑和人脉关系，凭着产品质量，信誉和良好的售后服务来维护老客户，并不断开拓新客户。

3、售后服务政策。公司十分重视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建立了较完善的客户服务管理制度，通过各项制度规范售后服务流程。针对主要客户，公司派驻了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的客服专员至客户端，及时对公司客户进行回访、售后满意度调查及提供产品上线使用跟踪服务。对于客户的投诉，公司一般在 24 小时内回复客户，72 小时内将处理结果及改善事项反馈给客户。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 总体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20.66 万元，比上年同期 7,157.62 万元增长 21.84%，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度新增模组背光屏、五金结构套件两种衍生的新产品和大尺寸五金背板销售收入增加所致；实现净利润 291.17 万元，比上年同期 8.11 万元增长 34.89 倍，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增加及主营业务中的大尺寸模组背板、新衍生的模组背光屏、五金结构套件产品毛利率高于往年的小尺寸背板产品所致。公司总资产为 10,778.95 万元，比上年同期 10,166.50 万元增长 6.02%，主要系固定资产中的自制模具增加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15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2,001.32 万元增长 3,153.80 万元，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应收账款回款加快、部分新客户新产品预收货款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管理层以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为指导，以“规范经营、深耕市场”为主题，加大产品开发力度，积极拓展市场，持续创新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公司总体运营稳步发展，为公司长期战略的实施奠定了扎实基础。

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态势，公司管理层努力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优化产业链结构，积极调整经营战略，千方百计寻求新的市场突破。在稳定发展主营业务之模组背光板并侧重于抢占大尺寸背板市场份额的同时，于 2016 年成功开拓了衍生新产品——背光模组屏、五金结构套件的市场，虽然这两项新产品在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仅占总营业收入的 10.68%，但随着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强，在未来两年内，这两类衍生产品必定会更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链结构，降低产品单一带来的风险，并有望为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增长奠定扎实的基础。

## 1、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7,206,627.21	21.84%	100.00%	71,576,186.82	-19.07%	100.00%
营业成本	71,464,992.72	13.53%	81.95%	62,947,277.43	-17.46%	87.95%
毛利率	18.05%	-	-	12.05%	-	-
管理费用	8,371,600.95	51.63%	9.60%	5,520,921.32	-30.27%	7.71%
销售费用	1,035,174.51	-6.85%	1.19%	1,111,323.30	20.73%	1.55%
财务费用	996,821.92	-22.91%	1.14%	1,293,035.59	-53.01%	1.80%
营业利润	3,485,047.24	1,767.29%	4.00%	186,636.42	-47.42%	0.26%
营业外收入	400,783.00	292.92%	0.46%	102,000.00	636.10%	0.14%
营业外支出	254,712.67	709.97%	0.29%	31,447.06	-72.43%	0.04%
净利润	2,911,675.96	3,489.01%	3.34%	81,127.56	-46.50%	0.11%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8,371,600.95 元，比上年同期 5,520,921.32 元上升了 51.63%，本期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60%，比上年同期占比 7.71% 上升了 1.89%。本期管理费用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新增研发项目投入，研发费用增加，同时挂牌后续相关服务费用增加；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 3,485,047.24 元，比上年同期 186,636.42 元上升 1,767.29%，占本期营业收入比重为 4.00%，比上年同期占比 0.26% 上升 3.74%。本期营业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本期大尺寸模组五金背板以及新增的背光模组屏、五金结构套件产品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②公司产品毛利率提高，因大尺寸背板的技术附加值高于中小尺寸背板，且市场竞争不及中小尺寸背板激烈，故其毛利率相比中小尺寸背板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400,783.00 元，比上年同期 102,000.00 元增长了 292.92%，占营业收入比重 0.46%，比上年同期占比 0.14% 增长了 0.32%。营业外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增加，分别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培育入库相关奖励 370,000.00 元，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1,000.00 元；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 254,712.67 元，比上年同期 31,447.06 元增长了 709.97%，占营业收入比重 0.29%，比上年同期占比 0.04% 增长 0.25%。营业外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因与客户沟通不畅，有少量产品因存在质量瑕疵产生质量扣款；

报告期内净利润 2,911,675.96 元，比上年同期 81,127.56 元增长了 3,489.01%，占营业收入比重 3.34%，比上年同期占比 0.11% 增长 3.23%，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及主营业务中的大尺寸模组背板、新衍生的模组背光屏、五金结构套件产品毛利率高于往年的小尺寸背板产品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83,909,276.69	68,469,308.77	66,126,727.25	58,191,052.60
其他业务收入	3,297,350.52	2,995,683.95	5,449,459.57	4,756,224.83
合计	87,206,627.21	71,464,992.72	71,576,186.82	62,947,277.43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五金背板框件	72,795,256.03	83.47%	63,743,980.93	89.06%
背光模组屏	3,324,282.15	3.81%	-	-
五金结构套件	5,988,117.12	6.87%	-	-
标牌	1,801,621.39	2.07%	2,382,746.32	3.33%
模具	3,297,350.52	3.78%	1,569,999.90	2.19%
其他	-	-	3,879,459.67	5.42%
合计	87,206,627.21	100.00%	71,576,186.8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五金背板框件产品的收入同比增长 905.13 万元，增长比例为 14.20%；标牌类产品收入同比减少 58.11 万元，减少比例为 24.39%。这两项主营业务指标变动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前期研发试产的大尺寸五金背板件 2016 年已大规模生产出货，标牌作为五金产品配套的供应零部件，部分客户已将其功能直接叠加在五金产品上，相应标牌产品收入减少。

报告期内，背光模组屏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332.43 万元，五金结构套件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598.81 万元。这两项产品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行业市场发展实际，在稳步拓展国内电视行业市场的基础上，逐步拓展教育机、会议机等大型商业触摸屏显示产品领域，发展附加价值高的五金结构套件、模组背光屏、整机等延伸产业。

报告期内，模具产品收入同比增长 172.74 万元，增长比例为 110.02%，主要原因是：2016 年大尺寸五金背板销售增加，同时拓展了五金结构套件、模组背光屏等新业务，下游客户模具开发量增大，相应模具收入也增加。

报告期内，其他项收入同比减少 387.9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15 年销售原材料，2016 年未发生。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24,804.43	-20,013,21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5,894.27	-14,595,622.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9,672.81	34,178,017.41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增长 3153.80 万元，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该项指标波幅较大原因主要是 2016 年销售收入比 2015 年增长 1,563.04 万元，增长比例为 21.84%；同时应收账款回款加快，应收账款减少 397.58 万元；新客户采取预收货款模式，预收账款增加 247.06 万元。这些使得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

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固



定资产折旧 1,147.04 万元，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73 万元，存货增加 607.91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下降 84.73%，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进行了一次增资，本次增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出资金额为 5,320.00 万元，2016 年末增资。同时 2016 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420.00 万元，这使得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下降 4,900.00 万元；2016 年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下降 1,762.98 万元，对应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下降 1,762.98 万元。

####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49,409,382.63	56.66%	否
2	广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7,358,628.08	8.44%	否
3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显示器件分公司	6,472,443.17	7.42%	否
4	广东川崎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5,988,117.12	6.87%	否
5	惠州市康冠技术有限公司	5,263,222.65	6.04%	否
合计		74,491,793.65	85.43%	-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佛山津西金兰冷轧板有限公司	14,337,909.95	20.12%	否
2	东莞市艾迪富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5,608,708.45	7.87%	否
3	广东华冠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4,210,749.75	5.91%	否
4	佛山市南海华友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728,748.68	5.23%	否
5	东莞华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545,147.81	4.98%	否
合计		31,431,264.64	44.11%	-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3,944,261.70	1,640,228.6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2%	2.29%

#####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0

##### 研发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人员 27 人，占总人数的 21.09%，技术研发队伍稳定，公司已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的研发支出为 3,944,261.7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52%，研发费用主要投放于 55 寸~75 寸大尺寸精密五金模具和五金结构件的研发，攻克行业内普遍存在的“大尺寸五金结构件精密度与显

示屏不匹配”的难题，同时，也重点关注新产品研发及产品升级改进，公司进一步增强了研发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884,538.21	1,678.62%	1.75%	105,955.24	-80.26%	0.10%	1.65%
应收账款	28,264,966.49	-12.33%	26.22%	32,240,793.37	13.19%	31.71%	-5.49%
存货	27,306,339.31	27.14%	25.33%	21,476,716.12	10.92%	21.12%	4.2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31,390,326.61	24.56%	29.12%	25,201,655.29	48.31%	24.79%	4.33%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366,665.00	-	0.34%	-	-	-	-
长期借款	459,197.40	-	0.43%	-	-	-	-
资产总计	107,789,458.48	6.02%	100.00%	101,664,976.50	36.35%	100.00%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1,884,538.21 元，同比上期末 105,955.24 元增长了 16.78 倍，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期大幅度增加（此指标变动原因在现金流量状况分析中已予以说明），同时年末其他货币资金比上期末增加 102 万元，此项目为超过 3 个月的银行借款保证金，在确定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时已予以扣除。

## 3、投资状况分析

###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截止报告期末，科光智能尚未注资、经营。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议案》。截止该年报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税务注销，其他注销事项仍在办理当中。

###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

###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液晶电视等模组背光板五金结构件的加工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金属制品业（C33）；根据 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金属制品业（C33），具体可归类为金属结构制造（3311）。

精密金属零部件制造业是国中经济发展的基础行业和支柱行业，很多行业很多产品的核心技术就是其关键的金属零部件，部分高精密核心零部件长期为欧美发达国家企业垄断，一直是国内企业赶超和突破的重要方向，精密金属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从某种意义上表明一个国家的工业发展水平，属于国家鼓励发展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推动和扶持。

金属结构制造行业的竞争状况与模具行业高度相似。金属制品的应用非常广泛，在人类生产和生活的各个领域中都有金属制品的运用。随着社会的进步和科技的发展，金属结

构件在人类社会中的运用越来越广泛，给社会创造越来越大的价值，该行业也得到了较快的发展。2005-2016 年底，金属结构件行业的利润水平基本上呈现出上升的趋势，说明行业内企业的盈利空间较大。

中国制造业不断加大和中国市场不断成长，为本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战略性机遇；

从粗略的金属制品行业来看，目前的市场竞争比较激烈，但是细分到公司所处的精密金属制品行业，因技术、装备等门槛的显著提高，参与竞争的企业相对而言较少。

#### （四）竞争优势分析

随着国内外液晶电视产业的不断发展，国内从事液晶电视背板模具五金制造的企业数量及规模也在不断增加，但能参与 55 寸以上大尺寸电视背板生产竞争的企业相对较少。公司是较早从传统五金冲压行业转型介入 LED 模组背光板生产的民营企业，有着更长的技术积累，且通过长期的市场开拓以及可靠优异的产品品质，公司多次被创维等家电行业知名企业评定为合格供应商，公司已经在业内积累了一定的口碑和影响力。

##### 1、公司竞争优势

###### （1）技术实力优势

公司于 2009 年从传统五金冲压行业转型介入 LED 模组背光板生产，是当时国内民营企业中较早介入该行业的生产厂家，公司有一支经验丰富的模具研发团队，技术积累得比行业内其他企业都要早，通过多年的摸索和经验积累，在模具开发、工艺控制、品质管控等方面的技术实力比业内其他企业更具有优势。

###### （2）模具开发与冲压生产相结合的产业链优势

行业内部分企业只能从事模具开发制作，没有冲压生产线，不具备生产能力，另外有一部分企业有冲压生产线，但是没有模具开发制作，模具需要委外加工制作，这两种情况都会削弱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模具开发制作与冲压生产若不能很好的结合于一体，失去前者的生产就成了低端制造，没有核心技术，产品的品质、生产效率都得不到保障；没有后者，只有模具开发制作，就体现不出模具的延伸价值。而在同行内，公司是为数不多的集模具开发制作与冲压生产于一体的企业之一，所以产业链优势较为突出。

###### （3）产品品质稳定、成本控制良好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品质的提升，建立了一套完善的质量控制规范。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运输等多个环节都具备强烈的成本控制意识。

###### （4）客户群体优势

公司自创建以来，经过多年的积累，已多次被创维等多家知名企业评定为合格供应商，凭借作为这些龙头企业的优秀供应商身份，公司很容易横向拓宽市场，获得家电行业其他厂家的供应商资格认可，已形成很突出的行业名气和影响力。

###### （5）地域优势

公司位于中国制造业名城东莞长安镇，交通方便，珠江三角洲的家电行业龙头企业如创维、TCL 等生产基地均分布在其附近，地理位置优越，且长安镇作为全国五金模具重镇，产业链相对集中，配套完善。

###### （6）求真务实的企业文化

公司将先进的理念、科学的价值观转化为公司的内部规范，并通过流程的优化和持续关注员工的行为，确保公司文化在日常经营活动当中沉淀积累。一方面，公司组织各级员工积极参加内外部各类培训，不断提升个人素养和工作技能；另一方面，公司制订了多种福利政策，旨在鼓励员工对企业更具归属感，能够安心为企业贡献能力和智慧。同时通过有效的激励机制、系统化的职业培训、规范化的考核制度，公司通过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与独具特色的企业文化，实现了公司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 2、公司的竞争劣势

- (1) 融资渠道较单一，融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 (2) 人力资源储备有待进一步加强。

### **(五)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技术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各项业务开展正常，在维护老客户关系的同时不断开发新业务，公司目前订单量稳定，现有订单能维持公司正常的业务经营，新项目亦在不断洽谈开发中。

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美誉度和影响力均得到了良好提升，也吸引了相关战略投资者和上下游合作伙伴，公司将与优秀的投资者和上下游合作伙伴积极展开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20.66 万元，比上年同期 7,157.62 万元增长 21.84%；实现净利润 291.17 万元，比上年同期 8.11 万元增长 34.89 倍；公司总资产为 10,778.95 万元，比去年同期 10,166.50 万元增长 6.02%；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 1,152.48 万元，比上年同期-2,001.32 万元增长 3153.80 万元。上述财务指标的稳步增长反映了公司的可持续经营。

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的公司经营战略，除继续朝 LED 电视模组背板大尺寸产品方向发展外，还将深入发展附加价值高的模组背光屏、五金结构套件等产业，产业链的延伸，有助于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利润率，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了保证。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 **(六) 扶贫与社会责任**

企业积极履行应尽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的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于 2016 年 12 月获评“公益助学爱心企业”称号。今后公司将继续诚信经营，依法纳税，承担相应的社会责任。

## **二、未来展望**

### **(一) 行业发展趋势**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中国制造 2025 的全面实施年。经济和技术的变化为全球制造业带来巨大的转型挑战，整个工业领域也正在经历一场制造业的变革。公司目前从事的精密五金模具和五金结构件制造业务主要服务于电视等消费电子行业。根据国内几家大型评估机构调查显示，近年来彩电市场增速放缓，行业进入了调整期。尽管市场处于平淡期，但消费升级势头良好，数字化、智能化的科技革命在更深层次推动者传统产业变革，互联网经济带来了历史性机遇。展望 2017 年，电视行业将继续呈现 4 个特点，一是在城镇化的大背景和日益成熟的网购环境之下，农村市场将成为彩电市场扩增的重要来源，全渠道的农村规模将占整体的大半；二是线上彩电零售市场总量将有突破；三是移动电商更加成熟，预计彩电行业的移动端占比将大幅提升；四是曲面电视、商用电视、OLED 电视、广色域电视、超轻薄电视等新技术特性电视销量将大幅增长。同时，教育机、会议机、广告机、娱乐室显示屏等大尺寸商显触摸产品市场正呈良好的发展势头。受下游彩电市场和商显产品市场发展趋势的影响，精密五金模具和五金结构件的需求将继续朝大尺寸（55 寸以上）方向发展，而大尺寸的模具和产品对机器设备投入和技术实力设置了个更高的壁垒，势必会淘汰掉部分行业竞争者，使得竞争削弱、市场更为集中。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打造“珠江三角洲地区五金精工制造第一企业”为战略目标。公司定位于高端、精密五金模具，五金结构件加工、销售领域，以家电行业 LED 模组背光板五金结构件为公司

的基本产品，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支撑；以五金结构件套料、模组背光屏乃至教育机、会议机等商显产品整机作为未来公司的深度拓展领域之一，为公司的持续增长提供支撑。公司将引进、优化自动化生产设备，不断改良工艺，提高产品品质，巩固国内市场，积极探索、拓展国外市场，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加强人才引进能力，细化管理能力和企业文化建设能力的打造，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主要发展目标是成为五金结构件精工制造行业的一流企业。公司将以模具开发为基础，以家电行业 LED 模组背光五金结构件产品为核心，稳步拓展国内家电行业市场，凭借作为家电行业龙头企业（如创维等）合格供应商的身份，加强拓展家电行业其他客户；同时，为了规避客户行业群单一化的风险，遵循“触类旁通”的规律，公司在稳步拓展国内家电行业市场的基础上，将逐步拓展教育机、会议机等大型商显产品领域。具体发展规划如下：

- 1、加强模具开发实力。
- 2、优化生产设备，改良生产工艺，扩大生产规模。
- 3、深入发展附加价值高的五金结构套件、模组背光屏、整机等延伸产业。
- 4、充分利用自身客户渠道资源，优化整合上下游产业链，深度挖掘市场需求。

注：该经营计划和目标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 （四）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目前从事的精密五金模具和五金结构件制造业务主要服务于电视等消费电子行业，虽然目前市场需求旺盛，但若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技术升级引致的需求变动，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产生不利影响。

## 三、风险因素

###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 1、公司产品结构过于单一的市场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产品为液晶电视模组五金系列产品，公司凭借质量控制、生产工艺和产品成本等方面的竞争优势，赢得了一定的优质客户资源，与之建立了稳定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但同时公司也注意到公司产品结构过于单一，主要客户集中在电视机行业。如果电视机行业景气状况出现较大波动，公司发展也将会受到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逐步降低产品结构过于单一的风险，公司已落实深入延伸产业链的发展措施。在稳定发展五金背板产品市场的同时，拓展五金结构件套料、模组背光屏市场，并于报告期内已取得一定成效，新拓展的产品除应用于电视行业外，也被广泛应用于教育机、会议机、广告机、娱乐室显示屏等大型商显领域，从而可以规避产品结构过于单一的风险。

- 2、租赁生产厂房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的生产厂房和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本公司向莫满发承租位于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增田村横中路 5 号的 3 处房产，其中 2 处房产租赁存在瑕疵，一处房产用途为住宅；另一处房产，由于出租方建设手续不全，未能取得房产证。上述房产租赁存在瑕疵，存在出租方被相关主管机构勒令停止出租而导致公司主要办公场所和厂房需要搬迁的风险。在租赁前述未取得房产证的厂房期间，出租方进行了扩建改造，公司承担了其中 400 万元工程款，主要是用于新扩建厂房中因公司特殊要求产生的建设及改造成本；同时为了保证租赁房产的稳定，以及获得相对略低的市场价格，公司预付到 2019 年 12 月的房租。上述款项，若莫满发经营失败，或在租赁合同期限未满时因其他因素需公司搬出，存在无法收回的风险。

应对措施：由于公司附近厂房较多，上述租赁物业具有可替代性，如公司因上述情况导致无法继续使用上述承租物业，相关人员及设备可就近搬迁，并且公司仍可依据租赁合同向

出租方莫满发索赔。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承租物业存在的法律瑕疵而遭受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产生其他损失的，实际控制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并承担其中的搬迁损失。此外，公司还取得了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东莞市国土局出具的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情形的书面证明。

### 3、期末存货跌价风险。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为 2,730.63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5.33%，存货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而公司毛利率较低，2016 年毛利率为 18.05%，虽然公司都是以销定产，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未来如果存货明显下跌，公司面临存货跌价的风险。

应对措施：（1）与原材料供应商谈判协商由供应商备料、按公司实际需求交货的供货模式，在保障交货及时性的前提下适当降低存货率；（2）与客户密切沟通采购需求及到料时间，降低成品存货率。

### 4、应收账款管理风险。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826.5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6.22%，应收账款比例处于较高的水平。2016 年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占比为 72.69%，欠款客户较为集中。公司应收账款均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公司客户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与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往未发生拖欠货款的情况，公司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应对措施：不断优化客户，保留并做大有良好商业信誉、实力较强、回款周期短的客户。

### 5、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对单一客户存在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前五大客户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85.43%，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且对单一大客户存在重大依赖风险。虽然公司的客户主要为美士富、创维、璨宇光学等下游知名厂商，且公司产品质量稳定，与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但如果公司的核心客户在经营上出现较大风险，或者核心客户因某种原因减少或终止与本公司的合作，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在维护老客户关系及现有业务的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及新的业务。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已成功开发了拓久柘、川崎、豪威等优质客户，新开发的客户有望在 2017 年度加大合作力度。

### 6、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作为五金制品生产加工型企业，冲压机械作业具有事故多发性和较大危险性的特点，如果公司在安全管理的某个环节发生疏忽，或员工操作不当，将可能发生安全事故，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并可能造成较大的经济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除了对员工不定期的进行安全培训、重要岗位逐步实行自动化，用机械手代替人工作业外，还为每位员工缴纳工伤保险。为了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杜绝、防患安全事故发生，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份导入工贸企业三级安全标准化评审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工贸企业三级安全标准化评审的标准，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努力打造平安企业。2016 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7、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公司作为专业从事精密模具、五金冲压产品生产与销售的企业，随着精密模具产业日益受到国家的重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技术人才和核心技术对企业的发展尤为重要。目前，虽然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人才培养机制，拥有 2 名核心人才，但公司拥有高学历人数较少，在人力资源储备方面与国内先进大型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市场竞争的不断加剧，公司在模具开发、产品设计、生产加工及营销方面的人力资源储备仍有待进一步加强。

应对措施：（1）继续加强内部培养、提拔；（2）从外引进高层次的技术人员。

### 8、公司存在诉讼、被处滞纳金及罚款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已决诉讼共 6 项（其中 5 项诉讼均已调解结案，另外 1 项诉讼公

司作为原告方已获得胜诉判决书），未决诉讼 2 项（经律师评估分析，未决诉讼给公司形成或有负债及财务影响、经营影响的风险较小）。上述已决及未决诉讼涉诉总金额为 413.84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涉诉金额为 162.85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的涉诉金额为 250.99 万元。虽然涉诉金额只占净资产的 4.75%，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但公司仍然存在诉讼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延迟缴纳税收和社保的情况。2016 年公司因延迟缴纳税收、社保产生滞纳金共计 100,196.73 元。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因质量问题被客户扣款的情况，产生质量扣款金额为 149,516.00 元。

应对措施：加强与供应商及客户的沟通、协调，根据回款及资金周转情况严格制定付款计划并要求财务部工作人员严格按照计划执行准时付款，并以此作为考核其工作质量的指标；规范业务、采购、品质、仓库及财务的工作流程，确保各环节准确、及时衔接；继续聘请专业律师作为法律顾问，协助公司起草、审核合同、文件，规避合同风险，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 9、收入具有季节性。

公司主要客户为液晶电视生产商和液晶背光模组生产商，由于春节前是电视的销售旺季，液晶电视生产商都会提前在年底备货，因此受下游客户的影响，公司四季度收入高于其他季度收入，收入具有季节性。

应对措施：通过拓展产业链业务，降低受单一客户群淡旺季影响的风险。

#### 10、公司治理风险。

报告期内，原董事会秘书因个人原因离任，新任董事会秘书对关联交易的定义理解不够，导致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和担保的关联交易发生时，未及时履行审议确认程序和信息披露，虽然事后进行了补充审议确认和信息披露，且未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但此情况的存在反映出公司在治理上存在缺陷，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1）建立和完善内部管控制度；（2）通过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不断提升董监高成员的专业任职、执业水平；（3）积极组织董监高成员参加股转系统、证监会举行的各类业务培训学习。

###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新增股权质押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革飞将其持有的 14,50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2.97%）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本次股权质押用于出质人（股东朱革飞）为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质押权人）申请融资贷款壹仟万元提供担保。本次股权质押不直接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目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产生不利影响。但是如果主合同到期，公司发生偿付风险，质权人行使全部质押权，有发生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应对措施：上述股权质押所担保的贷款，还款时间和还款方式为：自贷款放款后次月起分 24 期每期归还本金的 2%（即 20 万元）及利息，贷款 36 个月期满时将剩余本金（即 520 万）和利息一次性归还。以公司目前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不存在偿付风险。

###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不适用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 二、重要事项详情

####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朱革飞、朱新徽	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短期借款 2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0 日	200,000.00	是
朱革飞、夏必杰	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分别从朱革飞、夏必杰处短期借入资金循环使用，累计金额为 4931000.00 元	4,931,000.00	是
朱革飞、钱海锋	为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100 万元授信额度提供个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5 日。	1,000,000.00	是
朱革飞、夏必杰	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需要，分别从朱革飞、夏必杰处短期借入资金循环使用，累计金额为 28,393,122.63 元	28,393,122.63	是
朱革飞、朱新徽、钱海锋	为公司向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 元	1,000,000.00	是

	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朱革飞、钱海锋	为公司向新光租赁（苏州）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00,000.00	是
总计	-	37,524,122.63	-

#### 上述关联交易履行决策程序的说明：

上述第四项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短期拆借资金的关联交易，以及第五、六项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履行追认审议程序，尚需提交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其他关联交易事项均已及时履行决策程序。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关联方为公司融资贷款提供担保、短期拆借资金给公司系为保持公司流动资金的充裕，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营。关联方未就为公司提供担保和拆借资金事项而收取任何费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经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成立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截止报告期末，科光智能尚未注资、经营。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议案》。截止该年报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税务注销，其他注销事项仍在办理当中。

####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挂牌前，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其中：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承诺：

“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业务的情形。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期间内，本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比照前述规定履行不竞争的义务。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的原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将不可避免构成同业竞争时，则本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应：（1）及时转让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转让上述业务，公司享有上述业务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或（2）及时终止上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时终止上述业务。本人如果将来有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及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拓展的产品、业务相竞争。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本人将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承诺函》承诺：

“除已披露的情况外，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自营、与他人共同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业务的情形。本人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权益，不存在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如果将来有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之商业机会，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无偿将该商业机会让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及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与拓展的产品、业务相竞争。如违反以上承诺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遭受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本人将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予以充分赔偿或补偿，同时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公司所有。”

挂牌前，为了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

1、自该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尽可能减少和规范与申请人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促使交易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申请人给予更优惠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并在申请人本次挂牌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不利用股东或董事地位或其他身份及便利条件，促使申请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害申请人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或者利用上述身份地位及影响力谋求申请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4、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申请人之间就关联事务和关联交易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得妨碍申请人为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5、其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申请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和/或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和/或董事会上对与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其本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有关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6、上述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可为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将不影响其他承诺的有效性；

7、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一经签署即具法律效力，并在其本人持有申请人股份期间，或申请人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等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其本人被认定为申请人关联人期间持续有效。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四)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设备	抵押	3,808,753.62	3.53%	2016年12月26日，公司以设备抵押向新光租赁有限公司借款200万元，期限为2016年12月28日至2018年12月28日。
总计		3,808,753.62	3.53%	-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26,422,500	26,422,500	60.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3,626,750	3,626,750	8.24%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2,165,750	2,165,750	4.9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4,000,000	100.00%	-26,422,500	17,577,500	39.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507,000	32.97%	-3,626,750	10,880,250	24.73%
	董事、监事、高管	8,863,000	20.14%	-2,365,750	6,497,250	14.77%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4,000,000	-	0	44,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3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朱革飞	14,507,000	0	14,507,000	32.97%	10,880,250	3,626,750
2	钱海锋	7,953,000	0	7,953,000	18.08%	5,964,750	1,988,250
3	毛建涛	2,000,000	0	2,000,000	4.54%	0	2,000,000
4	支绍云	1,550,000	0	1,550,000	3.52%	0	1,550,000
5	李伟强	1,200,000	0	1,200,000	2.72%	0	1,200,000
6	翁勤学	1,160,000	0	1,160,000	2.64%	0	1,160,000
7	赵海兵	1,000,000	0	1,000,000	2.27%	0	1,000,000
8	朱东星	900,000	0	900,000	2.05%	0	900,000
9	文永祥	750,000	0	750,000	1.70%	0	750,000
10	周凤云	500,000	0	500,000	1.14%	0	500,000
11	王懂庆	500,000	0	500,000	1.14%	0	500,000
12	张秀芳	500,000	0	500,000	1.14%	0	500,000
13	任旭东	500,000	0	500,000	1.14%	0	500,000
合计		33,020,000	0	33,020,000	75.05%	16,845,000	16,175,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支绍云是朱革飞的妹夫，除此之外，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0	0
<b>优先股总股本</b>	<b>0</b>	<b>0</b>	<b>0</b>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控股股东情况

朱革飞，男，196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2年3月至1997年7月任乐清市浩达标牌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1997年8月至2000年9月任绵阳市星光标牌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7月至2003年9月任东莞市科光印刷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9月至2007年10月任东莞市科光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7年10月至2012年5月任东莞市科光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5月至2015年5月在东莞市科光实业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5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2003年10月至2015年5月期间，朱革飞一直持有科光实业超过50%的股权或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或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等职务。2015年5月股份公司增资后，朱革飞持有32.97%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对公司重大事项具有决策权，能够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一致。

##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

###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合计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保证借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200,000.00	9.76%	2016年5月31日至2017年5月30日	否
保证借款	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000,000.00	11.69%	2016年7月6日至2017年1月5日	否
保证借款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	9.77%	2016年9月30日至2018年10月5日	否
抵押借款	新光租赁（苏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	6.36%	2016年12月28日至2018年12月28日	否
合计		4,200,000.00			

### 四、利润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合计	-	-	-

#### （二）利润分配预案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朱革飞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高中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是
钱海锋	董事	男	34	高中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否
林永恭	董事	男	48	大专	2016年7月8日至2018 年4月28日	是
夏必杰	董事、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男	32	本科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是
马军	董事	男	32	大专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是
郑恺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41	本科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否
刘红艳	监事（职工监事）	女	42	高中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是
莫华新	监事	男	47	大专	2015年4月29日至 2018年4月28日	否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公司的董事长朱革飞先生，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朱革飞	董事长、总经理	14,507,000	0	14,507,000	32.97%	0
钱海锋	董事	7,953,000	0	7,953,000	18.08%	0
林永恭	董事	0	0	0	0.00%	0
夏必杰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60,000	0	60,000	0.14%	0
马军	董事	20,000	0	20,000	0.05%	0
郑恺	监事、监事会主席	300,000	0	300,000	0.68%	0
刘红艳	监事（职工监事）	20,000	0	20,000	0.05%	0
莫华新	监事	310,000	0	310,000	0.70%	0
合计		23,170,000	0	23,170,000	52.66%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向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无	个人原因离任
林永恭	无	新任	董事	原董事向阳离任，经董事会提名、股东大会选举为新任董事
夏必杰	财务总监	新任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原董事会秘书向阳离任，经董事会聘任为新任董事会秘书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新任董事林永恭先生简历：林永恭先生，中国台湾籍人士，1969 年出生，毕业于台中国立勤益科技大学机械设计专业。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8 月，担任台湾尚亚科技公司厂长；1997 年 9 月至 2015 年 5 月，先后担任台湾尚亚科技合并至明泰科技委外管理室处长、价值工程研究处长、制造中心东莞明冠、东莞明瑞两厂厂长，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台湾明泰科技 HQ 制造中心特别助理；2016 年 6 月起，任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2016 年 7 月起，任公司董事。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4
研发技术人员	26	27
采购人员	5	4
生产人员	73	76
销售人员	4	4
财务人员	5	5
行政人员	8	8
员工总计	125	12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5	5
专科	13	14
专科以下	107	109
员工总计	125	128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本年度内公司发展稳健，各部门中高层管理人员、研发人员均较稳定，生

产一线作业人员虽然流动频繁，但是总体人数保持稳定，员工总数同比上年增加 3 人，对公司发展影响不大。

2、人才引进：随着公司在新三板挂牌工作的开展，公司对人员整体素质进行提升，侧重于引进高学历、专业对口或有专业技术职业职称的人员补充到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中。公司十分重视人才的培养和梯队建设，有计划地进行高端人才引进，为公司快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3、培训、招聘等情况：公司拥有完善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制定了系统的、实用的员工培训计划。对于关键的技术和管理岗位，有针对性的委派出去学习、交流。公司制定和实施了年度培训计划，给各层级员工提供多方位的培训和学习机会；公司与当地大型现场招聘机构和网络招聘平台均有业务合作关系，借助现场招聘和网络招聘平台的结合，为公司的发展需要，网罗匹配人才。

4、薪酬政策：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会定期对市场及同行薪酬水平进行调查，同时结合相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发布的薪酬指导价，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定期调整公司员工的薪酬水平和薪酬结构，建立和完善了绩效考核制度；公司的薪酬福利具有一定的竞争力，适合公司的发展。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企业所在地相关政策和法规规定，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与全部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

5、报告期内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核心技术人员	2	2	4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没有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经董事会提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认定的核心员工。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马军、周细芝，其中：

马军，任公司技术总监、董事，198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东莞优富利电子有限公司设计员；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公司设计部设计员；2009 年 8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公司设计部组长；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公司设计部主管；2013 年 8 月起任公司技术总监、董事。

周细芝，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 年 5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东莞华泰五金证章公司从事 QC 工作；2000 年 4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东莞明珑模具五金公司从事学徒、技工、组长工作；2003 年 8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东莞优城模具五金公司模具制造科课长；2009 年 6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公司模具加工部技师；2009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公司模具加工部组长；2009 年 11 月起，在公司任模具加工部主管。

马军、周细芝于 2015 年 1 月 9 日开始持有公司股份，分别持有公司 20000 股股份。

本年度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 一、公司治理

#### （一）制度与评估

#####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授权范围、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同时，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在本年度内，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为保障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和完善公司章程及各项内控管理制度，全体股东可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投资人的权利。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均能够独立运作，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的股东的各项权利、义务；公司治理机制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及平等权利。

#####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经过评估认为：依据公司制度，公司在对外投资、融资等方面严格履行了制度规定的义务，三会会议的召集、审议程序、会议决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各项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因对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短期拆借资金、为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是否应列入关联交易的理解不够，导致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未能及时履行审议程序。虽然事后履行了补充审议程序，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但上述事实的存在体现出公司在重大决策程序方面尚存在不足。

#####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未进行过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p>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2015 年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关于确认 2015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真实性及公允性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第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动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注销子公司—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议案》；第一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以融资租赁方式筹集资金购买一批设备资产并由关联方为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2	<p>第一届第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2015 年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关于确认 2015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真实性及公允性的议案》；第一届第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3	<p>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p>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2015 年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关于确认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真实性及公允性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以融资租赁方式筹集资金购买一批设备资产并由关联方为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行为均依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审批权限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批准,不存在越权审议批准的情形。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所必须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均依法定程序予以表决。

###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要求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健全有效地规范了公司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角度实现了对股东参与权及表决权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公司章程》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利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对其权益予以保护。公司股东、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有效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并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功后持续接受主办券商辅导,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有效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手段,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与投资者保持着良好的沟通,并与潜在投资者保持沟通联系、答复有关问题,沟通渠道畅通,事务处理良好。公司将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和规定,按时编制和披露各期定期报告,披露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能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公司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面向投资者客观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提高与投资者的沟通效率,及时回复和解答有关问题。

## 二、内部控制

###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全体监事依据《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积极对公司财务、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并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存在其他未披露的风险，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离、相互独立。本公司具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相关的固定资产及配套设施。公司未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目前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须的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家具及电子设备。公司通过租赁方式依法取得用于公司的产品加工、仓储及办公所需房产。公司目前拥有与主要产品生产、销售相关的专利权和商标权。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已经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或使用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商标、专利，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

2、人员独立。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3、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根据业务和管理的需要，设置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机构设置和运作等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运作的情形。

4、财务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负责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公司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或存在其他利益冲突的企业任职。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自身特点的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各项合同。

5、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生产经营所需的技术为公司合法拥有，不存在产权争议，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完整，在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符合股份公司要求和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完善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如《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等。公司董事会、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营。

2、董事会关于内部管理控制的评价。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

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节，均得到了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根据经营状况及发展情况不断持续调整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与监督，促进公司平稳发展。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体系涵盖了研发、销售、行政、人事、财务等各业务各管理环节。从公司经营过程和成果看，公司内控体系能够适应公司的业务经营特点，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的要求，能够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和运营提供保证。

####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信息披露工作，通过实践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为了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公司于2016年4月经第五次董事会制定、审议通过《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CAC 证审字[2017]014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滨海金融街 E7106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4-21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永萍、卢桂凤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审计报告正文：

# 审 计 报 告

CAC 证审字[2017]0142 号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永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桂凤

中国 天津

2017 年 4 月 21 日

## 二、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		
货币资金	五（一）	1,884,538.21	105,955.24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五（二）	33,500.00	-
应收账款	五（三）	28,264,966.49	32,240,793.37
预付款项	五（四）	6,679,670.41	5,103,593.49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237,359.98	2,685,630.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五（六）	27,306,339.31	21,476,716.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	<b>65,406,374.40</b>	<b>61,612,688.39</b>
<b>非流动资产：</b>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五（七）	31,390,326.61	25,201,655.2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八）	10,568,899.68	14,566,16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423,857.79	284,46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	<b>42,383,084.08</b>	<b>40,052,288.11</b>
<b>资产总计</b>	-	<b>107,789,458.48</b>	<b>101,664,976.50</b>
<b>流动负债：</b>	-	-	-
短期借款	五（十一）	366,665.0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五（十二）	10,458,995.89	15,713,950.54
预收款项	五（十三）	2,499,814.88	29,211.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440,124.00	382,846.00
应交税费	五（十五）	1,126,646.79	366,686.6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2,823,128.63	36,831.82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七）	470,091.7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	<b>18,185,466.89</b>	<b>16,529,526.89</b>
<b>非流动负债：</b>	-	-	-
长期借款	五（十八）	459,197.40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五（十九）	2,000,000.00	902,331.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2,459,197.40	902,331.38
<b>负债合计</b>	-	20,644,664.29	17,431,858.2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		
股本	五（二十）	44,000,000.00	4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一）	39,938,922.08	39,938,922.08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二）	299,280.36	8,112.7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三）	2,906,591.75	286,08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87,144,794.19	84,233,118.23
少数股东权益	-	-	-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	87,144,794.19	84,233,118.23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	107,789,458.48	101,664,976.50

法定代表人：朱革飞\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必杰\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必杰\_\_\_\_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营业总收入</b>	-	87,206,627.21	71,576,186.82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四）	87,206,627.21	71,576,186.8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b>二、营业总成本</b>	-	-	-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四）	71,464,992.72	62,947,277.43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五）	165,144.15	148,570.92
销售费用	五（二十六）	1,035,174.51	1,111,323.3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七）	8,371,600.95	5,520,921.32
财务费用	五（二十八）	996,821.92	1,293,035.5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九）	1,687,845.72	368,421.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	3,485,047.24	186,636.4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	400,783.00	10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一）	254,712.67	31,447.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	3,631,117.57	257,189.3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二）	719,441.61	176,061.80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	2,911,675.96	81,127.5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911,675.96	81,127.56
少数股东损益	-	-	-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	-	-

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	2,911,675.96	81,127.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911,675.96	81,127.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八、每股收益：</b>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0.07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0.07	0.00

法定代表人：朱革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必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必杰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06,330,315.48	49,254,994.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1,730,027.07	21,737,007.8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108,060,342.55</b>	<b>70,992,002.0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0,046,379.24	41,110,075.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978,396.06	6,047,95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952,226.10	2,065,106.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8,558,536.72	41,782,079.2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b>96,535,538.12</b>	<b>91,005,217.2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b>11,524,804.43</b>	<b>-20,013,215.2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5,985,894.27	14,595,622.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15,985,894.27	14,595,622.17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15,985,894.27	-14,595,622.1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3,200,005.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2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33,324,222.63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	37,524,222.63	53,200,00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286,620.28	18,916,389.9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81,005.22	105,598.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30,536,924.32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	32,304,549.82	19,021,988.19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	5,219,672.81	34,178,017.4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	758,582.97	-430,82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05,955.24	536,775.2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	864,538.21	105,955.24

法定代表人：朱革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必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必杰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00,000.00	-	-	-	39,938,922.08	-	-	-	8,112.76	-	286,083.39	-	84,233,118.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00,000.00	-	-	-	39,938,922.08	-	-	-	8,112.76	-	286,083.39	-	84,233,118.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291,167.60	-	2,620,508.36	-	2,911,675.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911,675.96	-	2,911,675.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291,167.60	-	-291,167.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91,167.60	-	-291,167.6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44,000,000.00</b>	<b>-</b>	<b>-</b>	<b>-</b>	<b>39,938,922.08</b>	<b>-</b>	<b>-</b>	<b>-</b>	<b>299,280.36</b>	<b>-</b>	<b>2,906,591.75</b>	<b>-</b>	<b>87,144,794.19</b>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	-	-	4,680,000.00	-	-	-	127,198.51	-	1,144,786.56	-	30,951,985.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	-	-	4,680,000.00	-	-	-	127,198.51	-	1,144,786.56	-	30,951,985.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00,000.00	-	-	-	35,258,922.08	-	-	-	-119,085.75	-	-858,703.17	-	53,281,133.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81,127.56	-	81,127.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00,000.00	-	-	-	34,200,005.60	-	-	-	-	-	-	-	53,200,005.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000,000.00	-	-	-	34,200,005.60	-	-	-	-	-	-	-	53,200,005.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8,112.76	-	-8,112.7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8,112.76	-	-8,112.7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058,916.48	-	-	-	-127,198.51	-	-931,717.97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1,058,916.48	-	-	-	-127,198.51	-	-931,717.97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b>四、本年期末余额</b>	<b>44,000,000.00</b>	-	-	-	<b>39,938,922.08</b>	-	-	-	<b>8,112.76</b>	-	<b>286,083.39</b>	-	<b>84,233,118.23</b>

法定代表人：朱革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必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必杰

##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长安镇新安社区增田村横中路5号  
营业期限：2001年07月24日至长期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1900730466478A  
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肆佰万元整（4400万元）  
实收股本：人民币肆仟肆佰万元整（44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革飞

####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金属制品业（C33）；根据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金属制品业（C33），具体可归类为金属结构制造（331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资本品（1210）中的机械制造（121015）中的工业机械（12101511）。

公司经营范围：加工、产销：五金制品、五金模具、电视胶网、塑胶制品、接线端子、接插件（连接器）、电源线、电子原件、电器；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公司历史沿革

（1）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宏伟泰公司”）系由东莞科光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东莞科光实业有限公司系由陈孟杰、朱革飞、东莞市龙光电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1 年 7 月 24 日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441900100911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建时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业经东莞市德正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1 年 7 月 12 日出具德正验字【2001】第 54043 号验资报告。

（2）2003 年 9 月 15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陈孟杰将其持

有的公司 32%的股权转让给朱革飞，同意东莞市龙光电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6%的股权转让给朱晓敏。

(3) 2007 年 10 月 1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增加注册资本金 518.00 万元，业经东莞市东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7 年 10 月 17 日出具东诚内验字【2007】第 341416 号验资报告。

(4) 2007 年 10 月 23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朱革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11.18%的股权转让给朱华平；同意朱晓敏将其持有的公司 36%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朱华平、支绍云、郑建才和朱乐飞，其中朱华平、支绍云、郑建才和朱乐飞分别受让股权 2.2%、11.62%、11.09%、11.09%。

(5) 2011 年 2 月 2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郑建才将其持有的公司 11.09%的股权转让给钱海锋。

(6) 2012 年 5 月 31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朱华平将其持有的公司 13.38%股权转让给钱海锋，同意支绍云将其持有的公司 11.62%股权转让给钱海锋，同意朱乐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11.09%股权转让给朱革飞。

(7) 2014 年 11 月 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增加注册资本金 1,932.00 万元，即注册资本金由 568.00 万元增至 2,500.00 万元。本次增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出资金额为 2,400.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为 1,932.00 万元，剩余 468.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业经东莞市伟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11 月 11 日出具伟信验字【2014】第 4192 号验资报告。

(8) 2015 年 1 月 9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正后的公司章程，同意朱革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4.64%的股权转让给翁勤学，同意朱革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0.40%的股权转让给向阳，同意朱革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0.28%的股权转让给李远勋，同意朱革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0.16%的股权转让给年士芳，同意朱革飞将其持有的公司 0.40%的股权转让给王伟军，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24%的股权转让给向希桃，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20%的股权转让给郝志成，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20%的股权转让给郝海兰，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24%的股权转让给夏必杰，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8%的股权转让给刘艳红，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8%的股权转让给李平波，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8%的股权转让给谭军，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8%的股权转让给马军，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08%的股权转让给周细芝，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20%的股权转让给莫新华，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28%的股权转让给韩志勇，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40%的股权转让给向阳，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0.40%的股权转让雷欣，同意钱海峰将

其持有的公司 0.52% 的股权转让给陈晓初，同意钱海峰将其持有的公司 1.20% 的股权转让给郑恺。

(9) 2015 年 5 月 19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东莞科光实业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革飞	1,450.70	1,450.70	58.03%	净资产
2	钱海峰	795.30	795.30	31.81%	净资产
3	翁勤学	116.00	116.00	4.64%	净资产
4	向阳	20.00	20.00	0.80%	净资产
5	王伟军	10.00	10.00	0.40%	净资产
6	年士芳	4.00	4.00	0.16%	净资产
7	向希桃	6.00	6.00	0.24%	净资产
8	郝志成	5.00	5.00	0.20%	净资产
9	郝海兰	5.00	5.00	0.20%	净资产
10	夏必杰	6.00	6.00	0.24%	净资产
11	刘红艳	2.00	2.00	0.08%	净资产
12	李平波	2.00	2.00	0.08%	净资产
13	谭军	2.00	2.00	0.08%	净资产
14	马军	2.00	2.00	0.08%	净资产
15	周细芝	2.00	2.00	0.08%	净资产
16	莫华新	5.00	5.00	0.20%	净资产
17	韩志勇	7.00	7.00	0.28%	净资产
18	李远勋	7.00	7.00	0.28%	净资产
19	雷欣	10.00	10.00	0.40%	净资产
20	陈晓初	13.00	13.00	0.52%	净资产
21	郑恺	30.00	30.00	1.20%	净资产
	总计	2,500.00	2,500.00	100%	

(10) 2015 年 5 月 19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00 万增至 4,400.00 万元，本次增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出资金额为 5,320.00056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为 1,900.00 万元，剩余 3,420.0005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经东莞市信成会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06 月 21 日出具莞信成验字【2015】第 0036 号验资报告。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或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革飞	1,450.7000	1,450.7000	32.97%	净资产
2	钱海锋	795.3000	795.3000	18.08%	净资产
3	毛建涛	200.0000	200.0000	4.55%	货币
4	支绍云	155.0000	155.0000	3.52%	货币
5	李伟强	120.0000	120.0000	2.73%	货币
6	翁勤学	116.0000	116.0000	2.64%	净资产
7	赵海兵	100.0000	100.0000	2.27%	货币
8	朱东星	90.0000	90.0000	2.05%	货币
9	文永祥	75.0000	75.0000	1.70%	货币
10	周凤云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1	张秀芳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2	王懂庆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3	任旭东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4	丁朝旭	46.0000	46.0000	1.05%	货币
15	余宝湘	42.0714	42.0714	0.96%	货币
16	许浪	38.0000	38.0000	0.86%	货币
17	虞三平	35.7142	35.7142	0.81%	货币
18	莫华新	31.0000	31.0000	0.70%	净资产+货币
19	赵珠花	35.0000	35.0000	0.80%	货币
20	蔡茂秋	35.0000	35.0000	0.80%	货币
21	郑恺	30.0000	30.0000	0.68%	净资产
22	杨煜斌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3	王宇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4	麦玉林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5	邓胜宏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6	程光涛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7	陈树樑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8	杨彩先	27.0000	27.0000	0.61%	货币
29	顾文柄	25.0000	25.0000	0.57%	货币



30	崔冠聪	25.0000	25.0000	0.57%	货币
31	廖艺军	22.1900	22.1900	0.50%	货币
32	陈小萍	21.0000	21.0000	0.48%	货币
33	向阳	20.0000	20.0000	0.45%	净资产
34	吴换妹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5	陆妙君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6	李效国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7	董兴扩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8	吴伟平	17.0000	17.0000	0.39%	货币
39	吴妙衡	15.9102	15.9102	0.36%	货币
40	唐施杰	15.0000	15.0000	0.34%	货币
41	李娟	15.0000	15.0000	0.34%	货币
42	戴乐生	15.0000	15.0000	0.34%	货币
43	陈晓初	13.0000	13.0000	0.30%	净资产
44	封琴	10.7142	10.7142	0.24%	货币
45	陈文侠	10.5000	10.5000	0.24%	货币
46	张莉娅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47	张熠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48	詹丽蓉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49	杨红林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0	王伟军	10.0000	10.0000	0.23%	净资产
51	彭译庆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2	刘建彬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3	李蔚锋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4	雷欣	10.0000	10.0000	0.23%	净资产
55	黄义辉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6	黄建强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7	何爱辉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8	刘娟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9	邓笑娟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60	戴中英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61	陈嘉良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62	黄萍	8.0000	8.0000	0.18%	货币
63	杜志明	8.0000	8.0000	0.18%	货币

64	肖娴	7.0000	7.0000	0.16%	货币
65	李远勋	7.0000	7.0000	0.16%	净资产
66	韩志勇	7.0000	7.0000	0.16%	净资产
67	陈红利	6.0000	6.0000	0.14%	货币
68	向希桃	6.0000	6.0000	0.14%	净资产
69	夏必杰	6.0000	6.0000	0.14%	净资产
70	覃永合	5.5000	5.5000	0.13%	货币
71	李闯	5.0000	5.0000	0.11%	货币
72	贺长锋	5.0000	5.0000	0.11%	货币
73	郝志成	5.0000	5.0000	0.11%	净资产
74	郝海兰	5.0000	5.0000	0.11%	净资产
75	陈展新	5.0000	5.0000	0.11%	货币
76	蒋安宁	4.0000	4.0000	0.09%	货币
77	周杰	4.0000	4.0000	0.09%	货币
78	年士芳	4.0000	4.0000	0.09%	净资产
79	戴少英	4.0000	4.0000	0.09%	货币
80	彭美	3.6000	3.6000	0.08%	货币
81	肖东霞	3.2143	3.2143	0.07%	货币
82	陈喜习	3.0000	3.0000	0.07%	货币
83	刘晓艳	2.5000	2.5000	0.06%	货币
84	黄德华	2.3000	2.3000	0.05%	货币
85	周细芝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86	谭军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87	邱洪超	2.0000	2.0000	0.05%	货币
88	马军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89	刘红艳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90	李平波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91	邓宝洪	2.0000	2.0000	0.05%	货币
92	陈晓霞	1.7857	1.7857	0.04%	货币
93	袁晓斌	1.0000	1.0000	0.02%	货币
	总计	4,400.00	4,400.00	100.00%	

(11) 经 201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同意吴换妹、陈小萍两位股东分别转让股权给陈福康、陈少忠。2015 年 11 月 9 日，吴换妹与陈福康签订《股

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 20 万股份以每股 2.8 元的价格转让给陈福康；陈小萍与陈少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 21 万股份以每股 2.8 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少忠。2015 年 11 月 9 日，股份公司作出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份转让事宜。同日，公司就股权转让在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变更备案。

(12) 2016 年 11 月 22 日，詹丽蓉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做市转让的方式转让所持有本公司的流通股 2000 股给袁晓斌。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或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朱革飞	1,450.7000	1,450.7000	32.97%	净资产
2	钱海锋	795.3000	795.3000	18.08%	净资产
3	毛建涛	200.0000	200.0000	4.55%	货币
4	支绍云	155.0000	155.0000	3.52%	货币
5	李伟强	120.0000	120.0000	2.73%	货币
6	翁勤学	116.0000	116.0000	2.64%	净资产
7	赵海兵	100.0000	100.0000	2.27%	货币
8	朱东星	90.0000	90.0000	2.05%	货币
9	文永祥	75.0000	75.0000	1.70%	货币
10	周凤云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1	张秀芳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2	王懂庆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3	任旭东	50.0000	50.0000	1.14%	货币
14	丁朝旭	46.0000	46.0000	1.05%	货币
15	余宝湘	42.0714	42.0714	0.96%	货币
16	许浪	38.0000	38.0000	0.86%	货币
17	虞三平	35.7142	35.7142	0.81%	货币
18	莫华新	31.0000	31.0000	0.70%	净资产+货币
19	赵珠花	35.0000	35.0000	0.80%	货币
20	蔡茂秋	35.0000	35.0000	0.80%	货币
21	郑恺	30.0000	30.0000	0.68%	净资产
22	杨煜斌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3	王宇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4	麦玉林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5	邓胜宏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6	程光涛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7	陈树樑	30.0000	30.0000	0.68%	货币
28	杨彩先	27.0000	27.0000	0.61%	货币
29	顾文柄	25.0000	25.0000	0.57%	货币
30	崔冠聪	25.0000	25.0000	0.57%	货币
31	廖艺军	22.1900	22.1900	0.50%	货币
32	陈少忠	21.0000	21.0000	0.48%	货币
33	向阳	20.0000	20.0000	0.45%	净资产
34	陈福康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5	陆妙君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6	李效国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7	董兴扩	20.0000	20.0000	0.45%	货币
38	吴伟平	17.0000	17.0000	0.39%	货币
39	吴妙衡	15.9102	15.9102	0.36%	货币
40	唐施杰	15.0000	15.0000	0.34%	货币
41	李娟	15.0000	15.0000	0.34%	货币
42	戴乐生	15.0000	15.0000	0.34%	货币
43	陈晓初	13.0000	13.0000	0.30%	净资产
44	封琴	10.7142	10.7142	0.24%	货币
45	陈文侠	10.5000	10.5000	0.24%	货币
46	张莉娅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47	张熠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48	詹丽蓉	9.8000	9.8000	0.22%	货币
49	杨红林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0	王伟军	10.0000	10.0000	0.23%	净资产
51	彭译庆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2	刘建彬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3	李蔚锋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4	雷欣	10.0000	10.0000	0.23%	净资产
55	黄义辉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6	黄建强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7	何爱辉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8	刘娟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59	邓笑娟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60	戴中英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61	陈嘉良	10.0000	10.0000	0.23%	货币
62	黄萍	8.0000	8.0000	0.18%	货币
63	杜志明	8.0000	8.0000	0.18%	货币
64	肖娴	7.0000	7.0000	0.16%	货币
65	李远勋	7.0000	7.0000	0.16%	净资产
66	韩志勇	7.0000	7.0000	0.16%	净资产
67	陈红利	6.0000	6.0000	0.14%	货币
68	向希桃	6.0000	6.0000	0.14%	净资产
69	夏必杰	6.0000	6.0000	0.14%	净资产
70	覃永合	5.5000	5.5000	0.13%	货币
71	李闯	5.0000	5.0000	0.11%	货币
72	贺长锋	5.0000	5.0000	0.11%	货币
73	郝志成	5.0000	5.0000	0.11%	净资产
74	郝海兰	5.0000	5.0000	0.11%	净资产
75	陈展新	5.0000	5.0000	0.11%	货币
76	蒋安宁	4.0000	4.0000	0.09%	货币
77	周杰	4.0000	4.0000	0.09%	货币
78	年士芳	4.0000	4.0000	0.09%	净资产
79	戴少英	4.0000	4.0000	0.09%	货币
80	彭美	3.6000	3.6000	0.08%	货币
81	肖东霞	3.2143	3.2143	0.07%	货币
82	陈喜习	3.0000	3.0000	0.07%	货币
83	刘晓艳	2.5000	2.5000	0.06%	货币
84	黄德华	2.3000	2.3000	0.05%	货币
85	周细芝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86	谭军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87	邱洪超	2.0000	2.0000	0.05%	货币
88	马军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89	刘红艳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90	李平波	2.0000	2.0000	0.05%	净资产
91	邓宝洪	2.0000	2.0000	0.05%	货币
92	陈晓霞	1.7857	1.7857	0.04%	货币
93	袁晓斌	1.2000	1.2000	0.03%	货币

	总计	4,400.00	4,400.00	100.00%	
--	----	----------	----------	---------	--

####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拥有充足的营运资金，将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董事会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 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 **(四)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五)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

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



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

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八）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九）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B、持有至到期投资；
- C、应收款项；
-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公司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减值认定标准为:降幅累计超过 50%。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持续低于其成本超过一年。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

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存货核算方法

####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 （十二）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

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



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1）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2）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三)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残值率 5%，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5	4.75—2.375
机器设备	5-10	5	19—9.5
运输设备	10	5	9.5
办公设备	5	5	19
模具	2	5	47.5

##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四）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

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五）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

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预付房租	50 个月	受益年限
钢结构厂房的费用	60 个月	受益年限

###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



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及方法：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为销售五金制品及标牌品收入，在商品交付经客户验收并核对无误确认收入。

#####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 （十九）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贴，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政府补贴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政府补助确定为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自该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该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1)递延收益分配的起点是“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对于应计提折旧或摊销的长期资产，即为资产开始折旧或摊销的时点。(2)递延收益分配的终点是“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或资产被处置时(孰早)”。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时或结束前被处置（出售、转让、报废等）。尚未分摊的递延收益余额应当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收益,不再予以递延。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收到，且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予以确认。

####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

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 （二十一）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二）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

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2、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①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 （二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6】22号文《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公司根据文件规定变更会计政策，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文件规定的相关税费通过“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规定，在编制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根据要求进行了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6年12月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2016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二十五）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

A、 弥补亏损

---

B、 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

C、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D、支付股利

#### 四、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44006267，有效期三年，本公司2016年度享受15%所得税优惠。

####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 （一）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66,102.96	47,961.74
银行存款	798,435.25	57,993.50
其他货币资金	1,020,000.00	
<b>合计</b>	<b>1,884,538.21</b>	<b>105,955.24</b>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1,020,000.00元系为超过3个月到期的保证金，在确定公司“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时已予以扣除。

##### （二）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的种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3,500.00	
<b>合计</b>	<b>33,500.00</b>	

2、本期应收票据中无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989,911.40	8,065,640.76
<b>合计</b>	<b>14,989,911.40</b>	<b>8,065,640.76</b>

注：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14,989,911.40元，其中2017年1月到期金额为2,654,458.79元，2017年2月到期金额为2,200,914.36元，2017年3月到期金额为5,974,722.64元，2017年4月到期金额为2,115,185.01元，2017年5月到期金额为2,044,630.60元。

5、期末公司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8,113,546.35	5,348,072.55
商业承兑汇票		
<b>合计</b>	<b>8,113,546.35</b>	<b>5,348,072.55</b>

注：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8,113,546.35元，其中2017年1月到期金额为1,677,255.45元，2017年2月到期金额为2,374,624.57元，2017年3月到期金额为1,771,125.03元，2017年4月到期的金额为666,724.11元，2017年5月到期金额为1,623,817.19元。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99,133.10	100.00	2,334,166.61	7.63	28,264,966.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0,599,133.10</b>	<b>100.00</b>	<b>2,334,166.61</b>	<b>7.63</b>	<b>28,264,966.49</b>

续上表：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79,416.32	100.00	1,038,622.95	3.12	32,240,793.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33,279,416.32</b>	<b>100.00</b>	<b>1,038,622.95</b>	<b>3.12</b>	<b>32,240,793.37</b>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 (1)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无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094,709.65	68.94	210,947.10	28,731,385.61	86.33	287,313.86
1至2年	5,123,067.74	16.74	512,306.77	3,693,450.23	11.10	369,345.02
2至3年	3,526,775.23	11.53	1,058,032.57	226,630.84	0.68	67,989.25
3至4年	226,630.84	0.74	113,315.42	627,949.64	1.89	313,974.82
4至5年	627,949.64	2.05	439,564.75			
5年以上						
<b>合计</b>	<b>30,599,133.10</b>	<b>100.00</b>	<b>2,334,166.61</b>	<b>33,279,416.32</b>	<b>100.00</b>	<b>1,038,622.95</b>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例%
1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7,922,115.31	1年以内	25.89
2	广东川崎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4,506,097.00	1年以内	14.73
3	东莞康特尔云终端系统有限公司	货款	3,000,000.00	2至3年	9.80
			226,630.84	3至4年	0.74
			627,949.64	4至5年	2.05
			<b>小计</b>	<b>3,854,580.48</b>	<b>12.60</b>
4	惠州市康冠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3,190,333.38	1年以内	10.43
5	广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货款	2,769,398.33	1年以内	9.05
	<b>合计</b>		<b>22,242,524.50</b>		<b>72.69</b>

4、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95,543.66元，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情况。

5、应收账款净额增长（或减少）比例分析：

应收账款净额年末比年初减少397.58万元，减少比例为12.33%，主要系本年度加强对货款收款管理，回收加快所致。

6、截止本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7、截止本年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截止本年末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9、截止本年末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10、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582,349.76	98.54	4,926,410.17	96.53
1 至 2 年	97,320.65	1.46	177,183.32	3.4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b>合计</b>	<b>6,679,670.41</b>	<b>100.00</b>	<b>5,103,593.49</b>	<b>100.00</b>

2、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原因
东莞市长安振嘉包装材料厂	17,845.09	2015年	尾款未结算
东莞沁峰机器人有限公司	28,938.03	2015年	尾款未结算
茂名市桂浩石化有限公司	15,031.98	2015年	尾款未结算
广东宁兴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15,187.00	2015年	尾款未结算
东莞市荣臻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年	尾款未结算
<b>合计</b>	<b>87,002.10</b>		

3、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发生时间
湖北南天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40,000.00	2016 年 9-10 月

佛山市顺德区登峰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715,604.00	2016 年 8-12 月
中山市创志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505,000.00	2016 年 10 月
东莞市绍金实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503,477.14	2016 年 8-12 月
东莞市海力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加工费	494,917.90	2016 年 6-12 月
<b>合计</b>		<b>3,658,999.04</b>	

4、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无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往来。

5、预付款项增长（或减少）比例分析：

2016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157.61万元，增加比例为30.88%，主要原因因为公司考虑到预付货款带来供应商价格折扣，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年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9,434.32	100.00	242,074.34	16.36	1,237,359.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1,479,434.32</b>	<b>100.00</b>	<b>242,074.34</b>	<b>16.36</b>	<b>1,237,359.98</b>

续上表：

类别	年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4,880.09	100.00	99,249.92	3.56	2,685,630.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b>合计</b>	<b>2,784,880.09</b>	<b>100.00</b>	<b>99,249.92</b>	<b>3.56</b>	<b>2,685,630.17</b>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截止本年末本公司无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7,434.32	3.21	474.34	2,538,880.09	91.17	25,449.92
1 至 2 年	1,186,000.00	80.17	118,600.00			
2 至 3 年				246,000.00	8.83	73,800.00
3 至 4 年	246,000.00	16.63	123,00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b>合计</b>	<b>1,479,434.32</b>	<b>100.00</b>	<b>242,074.34</b>	<b>2,784,880.09</b>	<b>100.00</b>	<b>99,249.92</b>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数	年初数
往来款	137,434.32	169,123.09
保证金	836,000.00	2,109,757.00
押金	506,000.00	506,000.00
<b>合计</b>	<b>1,479,434.32</b>	<b>2,784,880.09</b>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是否关联方
广东久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590,000.00	1-2 年	39.88	否
莫满发	押金	506,000.00	1-2 年	34.20	否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3-4 年	13.52	否
深圳市华惠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0	1-2 年	6.08	否
代扣代缴个人社保	往来款	46,698.96	1 年以内	3.16	否
<b>合计</b>		<b>1,432,698.96</b>		<b>96.84</b>	

5、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142,824.42元；本期无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其他应收款净额增长（或减少）比例分析：

其他应收款净额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144.83 万元，减少比例为 53.93%，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收回部分保证金所致。

7、其他应收款中持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截止本年末无其他应收款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8、本年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9、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本公司报告期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11、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

12、本年末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六）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210,837.70		14,210,837.70	9,553,958.53		9,553,958.53
周转材料	287,652.00		287,652.00	483,560.76		483,560.76
库存商品	1,784,342.59	249,477.64	1,534,864.95	3,340,058.89		3,340,058.89
发出商品	11,272,984.66		11,272,984.66	8,099,137.94		8,099,137.94
<b>合计</b>	<b>27,555,816.95</b>	<b>249,477.64</b>	<b>27,306,339.31</b>	<b>21,476,716.12</b>		<b>21,476,716.12</b>

2、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销数	
原材料					
周转材料					
库存商品		249,477.64			249,477.64
发出商品					
<b>合计</b>		<b>249,477.64</b>			<b>249,477.64</b>

3、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见“注”		
发出商品			

注：公司为客户生产的电视机背板，因电子产品更新速度快，已无法适应客户的需求，进而对该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4、截止本年末本公司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5、存货增长（或减少）比例分析：

存货净额年末数较年初数增加582.96万元，同比增长27.14%，主要原因为订单增加，收入增加导致发出商品及期末采购原材料增加所致。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模具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 设备	其他设备 及工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年初金额	25,794,053.98	27,894,499.84	527,960.20	240,297.86	138,643.90	54,595,455.78
2、本年增加金额	13,675.21	17,645,348.57				17,659,023.78
(1) 购置	13,675.21					13,675.21
(1) 自制		17,645,348.57				17,645,348.57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金额	<b>25,807,729.19</b>	<b>45,539,848.41</b>	<b>527,960.20</b>	<b>240,297.86</b>	<b>138,643.90</b>	<b>72,254,479.56</b>
<b>二、累计折旧</b>						
1、年初金额	13,505,184.23	15,346,293.30	245,928.11	213,437.95	82,956.90	29,393,800.49
2、本年增加金额	2,247,204.67	9,168,031.5	45,768.62	5,466.64	3,881.03	11,470,352.46
(1) 计提	2,247,204.67	9,168,031.5	45,768.62	5,466.64	3,881.03	11,470,352.4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金额	<b>15,752,388.90</b>	<b>24,514,324.80</b>	<b>291,696.73</b>	<b>218,904.59</b>	<b>86,837.93</b>	<b>40,864,152.95</b>
<b>三、减值准备</b>						
1、年初金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金额						
<b>四、账面价值</b>						
1、年末金额	<b>10,055,340.29</b>	<b>21,025,523.61</b>	<b>236,263.47</b>	<b>21,393.27</b>	<b>51,805.97</b>	<b>31,390,326.61</b>
2、年初金额	<b>12,288,869.75</b>	<b>12,548,206.54</b>	<b>282,032.09</b>	<b>26,859.91</b>	<b>55,687.00</b>	<b>25,201,655.29</b>

注：2016 年度新增固定资产原值金额为 17,659,023.78 元，占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总额的比

重为 24.44%，主要系增加自制模具用于生产所致。

- 2、本年末无闲置的固定资产。
- 3、本年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本年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项目	型号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压力机	J25-200	435,897.44	282,970.08	152,927.36
压力机	J25-200	435,897.44	282,970.08	152,927.36
压力机	J25-200	435,897.44	282,970.08	152,927.36
压力机	J25-200	435,897.44	282,970.08	152,927.36
压力机	J25-200	435,897.44	276,068.38	159,829.06
压力机	J25-200	435,897.44	276,068.38	159,829.06
压力机	JB36-400	786,324.79	516,680.91	269,643.88
压力机	JB36-400	786,324.79	516,680.91	269,643.88
压力机	JB36-400	777,777.78	504,907.41	272,870.37
压力机	JB36-400	777,777.78	504,907.41	272,870.37
压力机	JB36-400	777,777.78	504,907.41	272,870.37
压力机	JB36-400	777,777.78	486,435.19	291,342.59
压力机	JB36-400	777,777.78	486,435.19	291,342.59
压力机	JB36-400	777,777.78	486,435.19	291,342.59
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	HQ-60F(冲水机)	435,897.45	227,756.42	208,141.03
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	HQ-60F(冲水机)	435,897.45	231,207.27	204,690.18
数控慢走丝线切割机	HQ-75F(冲水机)	487,179.50	254,551.29	232,628.21
<b>合计</b>		<b>10,213,675.30</b>	<b>6,404,921.68</b>	<b>3,808,753.62</b>

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机器设备情况：公司该批机器设备仍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6、本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预付房租	11,099,497.96		3197264.88		7,902,233.08	
钢结构厂房	3,466,666.64		800,000.04		2,666,666.60	
<b>合计</b>	<b>14,566,164.60</b>		<b>3,997,264.92</b>		<b>10,568,899.68</b>	

(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12-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	2,576,240.95	386,436.14	1,137,872.87	284,468.22
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	249,477.64	37,421.65		
<b>小计</b>	<b>2,825,718.59</b>	<b>423,857.79</b>	<b>1,137,872.87</b>	<b>284,468.22</b>
递延所得税负债：				
<b>小计</b>				

注：本公司2016年度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15%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137,872.87	1,438,368.08			2,576,240.95
存货跌价准备		249,477.64			249,477.64
<b>合计</b>	<b>1,137,872.87</b>	<b>1,687,845.72</b>			<b>2,825,718.59</b>

#### (十一) 短期借款

##### 1、短期借款按类别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66,665.00	
信用借款		
<b>合计</b>	<b>366,665.00</b>	

2、本公司无展期及逾期的借款。

3、本公司借款抵押担保情况：

①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期末借款为366,665.00元，其中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20万元，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166,655.00元。

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借款20万元担保情况：

2016年5月6日，朱革飞、朱新微共同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号：DG综保字51552016002），朱革飞、朱新微为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借款不超过20万元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为2016年5月31日至2017

年5月30日。

③公司向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借款1,000,000.00元担保情况：

2016年7月6日，朱新微、钱海锋、朱革飞以及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号：CI130016070008M），朱新微、钱海峰、朱革飞为公司向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授信期限为2016年7月6日至2017年7月5日。

## （十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05,707.08	80.37	15,494,000.80	98.60
1至2年	1,984,525.45	18.97	219,949.74	1.40
2至3年	68,763.36	0.66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b>合计</b>	<b>10,458,995.89</b>	<b>100</b>	<b>15,713,950.54</b>	<b>100.00</b>

2、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材料款	7,136,546.83	12,226,568.11
加工费	3,067,297.13	3,487,382.43
服务费	100,000.00	
水电费	155,151.93	
<b>合计</b>	<b>10,458,995.89</b>	<b>15,713,950.54</b>

3、截止本年末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应付款项。

4、截止本年末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5、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东莞市艾迪富精密金属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费	1,831,676.94	1年以内
深圳宏源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05,183.85	1年以内
深圳市旺兴达五金有限公司	材料款	657,003.81	1-2年



东莞市康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642,010.42	1 年以内
广州斗原钢铁有限公司	材料款	429,800.95	1-2 年
<b>合计</b>		<b>4,765,675.97</b>	

6、应付账款期末金额增长（减少）比例分析：

本年末应付账款比年初减少525.50万元，减少比例为33.45%，主要系向供应商付款周期缩短，且由于预付账款带来供应商价格折扣，公司本期付款模式更倾向于预付款项，因此导致应付材料款同比减少。

**（十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70,602.99	98.83	29,211.89	100.00
1 至 2 年	29,211.89	1.17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b>合计</b>	<b>2,499,814.88</b>	<b>100.00</b>	<b>29,211.89</b>	<b>100.00</b>

2、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预收货款	2,499,814.88	29,211.89
<b>合计</b>	<b>2,499,814.88</b>	<b>29,211.89</b>

3、截止本年末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4、截止本年末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款项。

5、截止本年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6、截止本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7、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经济内容
1	深圳市豪威薄膜技术有限公司	1,500,940.00	1 年以内	货款
2	佛山市万宝金品电器有限公司	763,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3	东莞市拓久柘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4	东莞市泰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9.58	1 年以内	货款
		29,211.89	1 至 2 年	
	小计		29,451.47	
5	苏州畅格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6,400.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469,791.47		

8、预收款项期末金额增长（减少）比例分析：

预收账款年末余额比年初数增加了247.06万元，增加比例为8457.53%，主要系对开发新客户预收货款所致。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382,846.00	5,229,119.77	5,171,841.77	440,124.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6,554.29	806,554.2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82,846.00	6,035,674.06	5,978,396.06	440,124.00

注：本年末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增加5.73万，增加比例为14.96%，主要系员工基础工资增加及部分员工加班工资增加所致。

2、短期薪酬明细如下：

短期薪酬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付	本年支付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2,846.00	5,000,653.00	4,943,375.00	440,124.00
二、职工福利费		4,928.00	4,928.00	
三、社会保险费		184,310.77	184,310.7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25,060.88	125,060.88	
2. 工伤保险费		32,665.44	32,665.44	
3. 生育保险费		26,584.45	26,584.45	
四、住房公积金		39,228.00	39,22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382,846.00	5,229,119.77	5,171,841.77	440,124.00
----	------------	--------------	--------------	------------

3、离职后福利明细如下：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年初数	本年应付	本年支付	年末数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751,322.65	751,322.65	
二、失业保险费		55,231.64	55,231.64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06,554.29	806,554.29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964,542.22	146,474.74
增值税	101,565.22	44,275.60
教育附加	8,247.48	5,38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47.48	5,383.00
印花税	43,601.98	161,529.04
个人所得税	442.35	304.84
堤围防护费	0.06	3,336.42
合计	1,126,646.79	366,686.64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23,128.63	100.00	36,831.82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823,128.63	100.00	36,831.82	100.00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往来款		36,831.82
借款	2,823,128.63	

合计	2,823,128.63	36,831.82
----	--------------	-----------

3、其他应付款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朱革飞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23,128.63	100.00	借款
合计		2,823,128.63	100.00	

4、本报告期末无其他应付款中欠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朱革飞	2,823,128.63	1 年以内	借款
合计	2,823,128.63		

6、其他应付款期末金额增长（减少）比例分析：

本年末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 278.63 万元，增长比率为 7564.92%，主要系向股东借款增加所致。

（十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0,091.70	
合计	470,091.70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金额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6-9-30	2018-10-05	9.77%	470,091.70
合计				470,091.70

注：2016年9月30日，朱革飞、钱海锋为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不超过100万元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为2016年11月5日至2018年10月5日。

（十八）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59,197.40	

信用借款	
<b>合计</b>	<b>459,197.40</b>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6-9-30	2018-10-05	人民币	9.77%		459,197.40
<b>合计</b>	—	—	—	—		<b>459,197.40</b>

注：2016 年 9 月 30 日，朱革飞、钱海锋为公司向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借款不超过 100 万元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期限为 2016 年 11 月 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5 日。

(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分期还本付息抵押借款	2,000,000.00	902,331.38
<b>合计</b>	<b>2,000,000.00</b>	<b>902,331.38</b>

注：2016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以设备抵押向新光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约定借款由担保人朱革飞、钱海锋共同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另设备抵押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七)固定资产第 5 点说明。

(二十) 实收资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朱革飞	14,507,000.00						14,507,000.00
钱海锋	7,953,000.00						7,953,000.00
毛建涛	2,000,000.00						2,000,000.00
支绍云	1,550,000.00						1,550,000.00
李伟强	1,200,000.00						1,200,000.00
翁勤学	1,160,000.00						1,160,000.00
赵海兵	999,998.00						999,998.00
朱东星	900,000.00						900,000.00
文永祥	750,000.00						750,000.00
周风云	500,000.00						500,000.00
张秀芳	500,000.00						500,000.00
王懂庆	500,000.00						500,000.00
任旭东	500,000.00						500,000.00

丁朝旭	460,000.00					460,000.00
余宝湘	420,714.00					420,714.00
许浪	380,000.00					380,000.00
虞三平	357,142.00					357,142.00
莫华新	310,000.00					310,000.00
赵珠花	350,000.00					350,000.00
蔡茂秋	350,000.00					350,000.00
郑恺	300,000.00					300,000.00
杨煜斌	300,000.00					300,000.00
王宇	300,000.00					300,000.00
麦玉林	300,000.00					300,000.00
邓胜宏	300,000.00					300,000.00
程光涛	300,000.00					300,000.00
陈树樑	300,000.00					300,000.00
杨彩先	270,000.00					270,000.00
顾文柄	250,000.00					250,000.00
崔冠聪	250,000.00					250,000.00
廖艺军	221,900.00					221,900.00
陈少忠	210,000.00					210,000.00
向阳	200,000.00					200,000.00
陈福康	200,000.00					200,000.00
陆妙君	200,000.00					200,000.00
李效国	200,000.00					200,000.00
董兴扩	200,000.00					200,000.00
吴伟平	170,000.00					170,000.00
吴妙衡	159,106.00					159,106.00
唐施杰	150,000.00					150,000.00
李娟	150,000.00					150,000.00
戴乐生	150,000.00					150,000.00
陈晓初	130,000.00					130,000.00
封琴	107,142.00					107,142.00
陈文侠	105,000.00					105,000.00
张莉娅	100,000.00					100,000.00
张熠	100,000.00					100,000.00

詹丽蓉	100,000.00				-2,000.00	-2,000.00	98,000.00
杨红林	100,000.00						100,000.00
王伟军	100,000.00						100,000.00
彭泽庆	100,000.00						100,000.00
刘建彬	100,000.00						100,000.00
李蔚锋	100,000.00						100,000.00
雷欣	100,000.00						100,000.00
黄义辉	100,000.00						100,000.00
黄建强	100,000.00						100,000.00
何爱辉	100,000.00						100,000.00
刘娟	100,000.00						100,000.00
邓笑娟	100,000.00						100,000.00
戴中英	100,000.00						100,000.00
陈嘉良	100,000.00						100,000.00
黄萍	80,000.00						80,000.00
杜志明	80,000.00						80,000.00
肖娴	70,000.00						70,000.00
李远勋	70,000.00						70,000.00
韩志勇	70,000.00						70,000.00
陈红利	60,000.00						60,000.00
向希桃	60,000.00						60,000.00
夏必杰	60,000.00						60,000.00
覃永合	55,000.00						55,000.00
李闯	50,000.00						50,000.00
贺长锋	50,000.00						50,000.00
郝志成	50,000.00						50,000.00
郝海兰	50,000.00						50,000.00
陈展新	50,000.00						50,000.00
蒋安宁	40,000.00						40,000.00
周杰	40,000.00						40,000.00
年士芳	40,000.00						40,000.00
戴少英	39,999.00						39,999.00
彭美	36,000.00						36,000.00
肖东霞	32,142.00						32,142.00

陈喜习	30,000.00					30,000.00
刘晓艳	25,000.00					25,000.00
黄德华	23,000.00					23,000.00
周细芝	20,000.00					20,000.00
谭军	20,000.00					20,000.00
邱洪超	20,000.00					20,000.00
马军	20,000.00					20,000.00
刘红艳	20,000.00					20,000.00
李平波	20,000.00					20,000.00
邓宝洪	20,000.00					20,000.00
陈晓霞	17,857.00					17,857.00
袁晓斌	10,000.00			2,000.00	2,000.00	12,000.00
<b>合计</b>	<b>44,000,000.00</b>			<b>0.00</b>	<b>0.00</b>	<b>44,000,000.00</b>

注：公司历次股本变更详见附注一/（二）公司历史沿革。

**（二十一）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8,880,005.60			38,880,005.60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其他	1,058,916.48			1,058,916.48
<b>小计</b>	<b>39,938,922.08</b>			<b>39,938,922.08</b>
2、其他资本公积				
（1）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其他				
<b>小计</b>				
<b>合计</b>	<b>39,938,922.08</b>			<b>39,938,922.08</b>

**（二十二）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112.76	291,167.60		299,280.36
<b>合计</b>	<b>8,112.76</b>	<b>291,167.60</b>		<b>299,280.36</b>

**（二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86,083.39	1,144,786.5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6,083.39	1,144,786.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1,675.96	81,127.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1,167.60	8,112.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931,717.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b>2,906,591.75</b>	<b>286,083.39</b>

#### （二十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83,909,276.69	66,126,727.25
2、其他业务收入	3,297,350.52	5,449,459.57
<b>合计</b>	<b>87,206,627.21</b>	<b>71,576,186.82</b>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68,469,308.77	58,191,052.60
2、其他业务成本	2,995,683.95	4,756,224.83
<b>合计</b>	<b>71,464,992.72</b>	<b>62,947,277.43</b>
三、营业毛利：		
1、主营业务毛利	15,439,967.92	7,935,674.65
2、其他业务毛利	301,666.57	693,234.74
<b>合计</b>	<b>15,741,634.49</b>	<b>8,628,909.39</b>

#####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业务分类）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五金背板框件	72,795,256.03	59,002,688.32	13,792,567.71
背光模组屏	3,324,282.15	2,875,632.80	448,649.35
五金结构套件	5,988,117.12	5,204,304.19	783,812.93
标牌结构件	1,801,621.39	1,386,683.46	414,937.93
<b>小计</b>	<b>83,909,276.69</b>	<b>68,469,308.77</b>	<b>15,439,967.92</b>

二、其他业务			
模具	3,297,350.52	2,995,683.95	301,666.57
其他			
小计	<b>3,297,350.52</b>	<b>2,995,683.95</b>	<b>301,666.57</b>
合计	<b>87,206,627.21</b>	<b>71,464,992.72</b>	<b>15,741,634.49</b>

续前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五金	63,743,980.93	56,321,100.45	7,422,880.48
标牌	2,382,746.32	1,869,952.15	512,794.17
小计	<b>66,126,727.25</b>	<b>58,191,052.60</b>	<b>7,935,674.65</b>
二、其他业务			
模具	1,569,999.90	1,114,483.42	455,516.48
其他	3,879,459.67	3,641,741.41	237,718.26
小计	<b>5,449,459.57</b>	<b>4,756,224.83</b>	<b>693,234.74</b>
合计	<b>71,576,186.82</b>	<b>62,947,277.43</b>	<b>8,628,909.39</b>

3、本公司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

本公司2016年度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49,409,382.63	56.66
广州璨宇光学有限公司	7,358,628.08	8.44
深圳创维-RGB 电子有限公司显示器件分公司	6,472,443.17	7.42
广东川崎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5,988,117.12	6.87
惠州市康冠技术有限公司	5,263,222.65	6.04
合计	<b>74,491,793.65</b>	<b>85.43</b>

4、营业收入增长分析：

本公司营业收入2016年比2015年收入增加1,563.04万元，增加比例为21.84%，主要是因为2016年度新增模组背光屏，五金结构套件两种新产品和大尺寸五金背板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二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82,572.06	74,285.45
教育费附加	82,572.09	74,285.47

合计	165,144.15	148,570.92
<b>(二十六) 销售费用</b>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8,389.81	646,061.03
折旧	52,124.38	39,973.65
修理费	18,005.00	15,355.00
差旅费	167,917.05	133,365.55
运输费	45,207.00	141,322.43
业务招待费	79,332.00	108,515.20
办公费	3,198.00	
广告费		20,000.00
保险费	3,445.42	2,505.44
其他支出	7,555.85	4,225.00
<b>合计</b>	<b>1,035,174.51</b>	<b>1,111,323.30</b>

注：销售费用2016年度较2015年度减少7.61万元，减少比率6.85%，主要原因一方面为公司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另一方面为公司合理安排发货量与次数，从而相对减少发货次数使得运输费减少等。

<b>(二十七) 管理费用</b>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0,865.21	563,695.17
租赁费	758,067.36	1,088,575.13
电话费	11,281.34	20,303.26
差旅费	223,865.72	75,579.50
折旧费	4,264.20	6,650.05
业务招待费	36,076.00	115,138.00
水电费	558,536.98	612,137.17
咨询服务费	1,639,209.56	914,923.72
保险费		24,367.42
研发费	3,944,261.70	1,640,228.65
其他支出	515,172.88	459,323.25
<b>合计</b>	<b>8,371,600.95</b>	<b>5,520,921.32</b>

注：管理费用发生额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285.07 万元，增加比例为 51.63%，主要系本年度新增项目研发投入，同时挂牌后续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1,005.22	1,298,171.48
减：利息收入	8,196.18	14,810.71
手续费	6,615.89	9,674.82
贴现息	517,396.99	
<b>合计</b>	<b>996,821.92</b>	<b>1,293,035.59</b>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438,368.08	368,421.84
存货跌价准备	249,477.64	
<b>合计</b>	<b>1,687,845.72</b>	<b>368,421.84</b>

**(三十)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71,000.00	371,000.00	102,000.00	102,000.00
其他	29,783.00	29,783.00		
<b>合计</b>	<b>400,783.00</b>	<b>400,783.00</b>	<b>102,000.00</b>	<b>102,000.00</b>

2、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 2015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及培育入库企业奖励资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 2015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补助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及培育入库企业奖补资助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长安镇 2015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b>合计</b>	<b>371,000.00</b>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赔偿金及罚款支出	249,712.67	249,712.67	31,447.06	31,447.06
赞助支出	5,000.00	5,000.00		
<b>合计</b>	<b>254,712.67</b>	<b>254,712.67</b>	<b>31,447.06</b>	<b>31,447.06</b>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858,831.18	268,167.26
递延所得税	-139,389.57	-92,105.46
<b>合计</b>	<b>719,441.61</b>	<b>176,061.80</b>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1,321,047.89	21,619,204.06
利息收入	8,196.18	14,589.30
政府补助	371,000.00	102,000.00
其他	29,783.00	1,214.50
<b>合计</b>	<b>1,730,027.07</b>	<b>21,737,007.86</b>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324,221.07	24,816,738.53
费用	7,214,315.65	16,965,340.69
保证金	1,020,000.00	
<b>合计</b>	<b>8,558,536.72</b>	<b>41,782,079.22</b>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向个人借款	33,324,222.63	
<b>合计</b>	<b>33,324,222.63</b>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还个人借款	30,536,924.32	
<b>合计</b>	<b>30,536,924.32</b>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11,675.96	81,127.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7,845.72	368,421.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70,352.46	7,499,021.8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97,264.92	2,755,77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1,005.22	1,298,171.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389.57	-92,10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79,100.83	-2,113,918.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4,084.87	-23,596,853.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0,764.58	-6,212,852.88
其他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524,804.43</b>	<b>-20,013,215.24</b>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债权债务抵消及票据背书转让	32,909,179.24	29,508,713.9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4,538.21	105,955.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5,955.24	536,775.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b>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58,582.97</b>	<b>-430,820.00</b>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864,538.21	105,955.24

其中：库存现金	66,102.96	47,961.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8,435.25	57,993.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b>864,538.21</b>	<b>105,955.24</b>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余额的差异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一）货币资金注释说明。

#### （三十五）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本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七）固定资产第5点说明。

#### 六、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七、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 八、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无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无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十一、股份支付

本公司无股份支付。

####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一）关联方关系

#####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朱革飞。

姓名	关联关系	持股金额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	------	--------------	---------------

朱革飞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507,000.00	32.97	32.97
-----	------------	---------------	-------	-------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经2015年04月29日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成立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已于2015年09月11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从成立开始一直未正式经营。根据公司2016年8月20日董事会决议，已通过将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予以注销的议案。截止2017年3月24日，公司已完成东莞市科光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税务注销，其他注销事项仍在办理当中。

##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合营、联营公司

##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身份证
绵阳高新区星光电器标牌印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的公司	510706000004402
科光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37209261-000-09-14-2
东莞国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41900001430698
朱新微	朱革飞妻子	33032319710805****
年士芳	股东（持有公司 0.09%股权）、朱革飞之三哥朱乾霖的妻子	34030419670915****
马军	股东（持有公司 0.05%股权），董事	42102219850213****
钱海锋	股东（持有公司 18.08%股权），董事	33038219830702****
刘红艳	股东（持有公司 0.05%股权），监事	42900119750723****
莫华新	股东（持有公司 0.70%股权），监事	44252719701208****
郑恺	股东（持有公司 0.68%股权），监事会主席	44068219760921****
夏必杰	股东（持有公司 0.14%股权）、董事、董秘	42098419850302****
林永恭	董事	J120259053
向阳	股东（持有公司 0.45%股权）	43250119810917****

注：向阳曾任公司董事、董秘，其于2016年6月辞去董事、董秘相关职务，截止2016年12月31日，向阳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

##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1）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本公司报告期无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情况。



(2) 向关联方购入商品或接受劳务

本公司本年度无关联方购入商品或接受劳务的情况。

2、关联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关联租赁的情况。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本年度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拆入：				
朱革飞		31,790,122.63	28,966,994.00	2,823,128.63
夏必杰	35,830.32	1,534,000.00	1,569,830.32	
合计	<b>35,830.32</b>	<b>33,324,122.63</b>	<b>30,536,824.32</b>	<b>2,823,128.63</b>

4、关联方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朱革飞、朱新微	宏伟泰公司	20.00	2016.05.31	2017.05.30	否
朱革飞、钱海锋	宏伟泰公司	100.00	2016.11.05	2018.10.05	否
朱革飞、朱新微、钱海锋	宏伟泰公司	100.00	2016.07.06	2017.07.05	否
朱革飞、钱海锋	宏伟泰公司	200.00	2016.12.28	2018.12.28	否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其他应付款	朱革飞	2,823,128.63	
其他应付款	夏必杰		35,830.32
合计		<b>2,823,128.63</b>	<b>35,830.32</b>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本公司与深圳宏源金属工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审诉讼一案，已于2016年12月16日由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作出(2016)粤0307民初1570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

支付深圳宏源金额工业有限公司货款1,205,183.65元以及与逾期付款利息（截止2016年12月31日应支付利息26,635.20元）。本公司已确认应付深圳宏源金额工业有限公司货款1,205,183.65元，但对计算逾期利息的起息日提出争议，故于2017年1月10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仍在审理当中。

②本公司于2016年9月被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就其诉东莞市兆安基础工程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2016)粤1972民初3340号]追加为被告。本公司被追加为被告主要系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要求公司将房东莫满发对公司应收租赁款权益直接支付给原告；但是房东莫满发将应收租赁款质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时并未经本公司同意，同时未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进行质押登记，该应收账款质押权并未成立，故此本公司认为原告要求公司将房东莫满发对公司享有的应收租金款项直接支付给原告，并无事实依据。此案目前正在审理当中。

(2) 期末公司已贴现或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8,113,546.35元，其中2017年1月到期金额为1,677,255.45元，2017年2月到期金额为2,374,624.57元，2017年3月到期金额为1,771,125.03元，2017年4月到期的金额为666,724.11元，2017年5月到期金额为1,623,817.19元。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14,989,911.40元，其中2017年1月到期金额为2,654,458.79元，2017年2月到期金额为2,200,914.36元，2017年3月到期金额为5,974,722.64元，2017年4月到期金额为2,115,185.01元，2017年5月到期金额为2,044,630.60元。

(3)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无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情况：

(4)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无应披露的其他或有负债。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未发现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五、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1,000.00	10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929.67	-31,447.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b>	<b>146,070.33</b>	<b>70,552.94</b>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59,367.45	17,638.24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86,702.88</b>	<b>52,914.70</b>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b>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b>	<b>86,702.88</b>	<b>52,914.70</b>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3.40	0.0662	0.0662
	2015 年度	0.14	0.0024	0.0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	3.30	0.0642	0.0642
	2015 年度	0.05	0.0008	0.0008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11,675.96	81,127.56
非经常性损益	B	86,702.88	52,914.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824,973.08	28,212.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84,233,118.23	30,951,985.07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53,200,005.6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6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85,688,956.21	57,592,551.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3.40%	0.1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3.30%	0.05%
期初股份总数	N	44,000,000.00	25,000,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19,000,000.00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6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 \times Q / K-R-S \times T / K$	44,000,000.00	34,500,000.00
<b>基本每股收益</b>	<b>X=A/W</b>	<b>0.0662</b>	<b>0.0024</b>
<b>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b>	<b>X1=C/W</b>	<b>0.0642</b>	<b>0.0008</b>
<b>稀释每股收益</b>	<b>Z=A/(W+U \times V / K)</b>	<b>0.0662</b>	<b>0.0024</b>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b>	<b>Z1= C/(W+U \times V / K)</b>	<b>0.0642</b>	<b>0.0008</b>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7 年 4 月 21 日

附：

###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广东宏伟泰精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